

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一  
期工程(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  
施工总承包

#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招 标 代 理 单 位：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8月



## 目录

|                        |     |
|------------------------|-----|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 2   |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2   |
|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        | 8   |
|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       | 22  |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 36  |
|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  | 36  |
|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 | 46  |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 56  |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76  |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 | 117 |
|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      | 160 |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        | 161 |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       | 162 |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1    | 定义                |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u><br>招标代理： <u>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u><br>设计单位： <u>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u><br>监理单位： <u>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
| 2  | 2.2  | 工程名称              | <u>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一期工程(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施工总承包</u>   |
| 3  | 2.2  | 建设地点              | <u>广东省广州市空港经济开发区花山镇平山村</u>  |
| 4  | 2.2  | 建设规模              |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
| 5  | 2.2  | 承包方式              | <u>由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运行维护管理及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城市建设档案组卷移交、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及其他本项目所需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u> |
| 6  | 2.2  | 质量标准              | <u>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确保省级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u>   |
| 7  | 2.2  | 招标范围              |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
| 8  | 2.2  | 工期要求              | <u>本工程总工期为 820 日历天（27 个月），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开工，2027 年 12 月 30 日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u>  |
| 9  | 3.1  | 资金来源              | <u>中央专项资金及自筹资金</u>  |
| 10 | 4.1  |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
| 11 |      | 资格审查方式            |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
| 12 | 13.1 |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 工程量清单计价。  |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3 | 15.1 | 投标有效期     | <u>12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
| 14 | 16.1 | 投标保证金     | <p>方式一：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p> <p>注：</p> <p>1、政府投资项目不得收取投标保证金。鼓励招标人对简单小额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担保，对中小企业投标人免除投标担保。</p> <p>3、招标人在免收投标保证金的同时，应约定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后续处理措施。</p> <p><u>具体规定如下：</u></p> <p>1、投标人需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p> <p>2、若投标人存在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原文 16.4 条款所列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投标人需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应在 5 个工作日内补交 80 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p> |
| 15 | 5    | 踏勘现场      | <u>投标人可自行踏勘。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投标单位自行勘察并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内容、准确性进行复核，如有误差必须在答疑中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可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内容。</u>  |
| 16 | 8    | 投标答疑      | <p>疑问提交时间：<u>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u></p> <p>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p><u>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交易业务/建设工程“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登录系统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u></p>   |
| 17 | 20.1 | 投标截止时间    | <p>_____年__月__日__时（北京时间）。</p> <p><u>具体时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的为准。</u></p>   |
| 18 | 20.1 |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 <p>（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p> <p>1、开标开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_____。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p> <p>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递交地点：_____。（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p>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p><b>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含定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含定标文件）。</b></p> <p>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p><b>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安排。</b></p>  |
| 19 | 35.13 | 采用评定分离 | <p>采用评定分离</p> <p>1、“有限数量制评审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办法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推荐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7名（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超过7家的，则只推荐7家）合格中标候选人入围定标阶段（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p> <p>评分办法选取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p> <p>第一阶段得分（满分100分）=技术（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得分（满分100分）。</p> <p>第二阶段得分（满分100分）=第一阶段得分×权重（20%）+技术（施工组织设计）得分（满分40分）×权重（50%）+经济得分（满分100分）×经济分权重（60%）。</p> <p>第二阶段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第二阶段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第一阶段得分较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p> <p>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进行记名投票，按得票数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以得票数高的排前，根据得票高低确定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的排序。</p> <p>2、定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记名投票+撰写评语）。</p> <p>3、定标因素：详见《定标因素表》。</p> |
| 20 | 29.1  | 履约担保   | <p>方式一：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价的10%，具体按合同约定。</p>   |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21 |     | 最高投标限价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370219997.91 元   |
| 22 |     | 非竞争费用        |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17846846.61 元，暂列金额为 26345923.61 元，暂估价为 0 元，工程保险费 1080000.00 元，余泥渣土消纳费 1644360.13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具体内容以《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为准。   |
| 23 |     | 保修期          | 按照合同条款相关约定执行。  |
| 24 |     |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在开标前从 [0, 100] 的整数中随机抽取。  |
| 25 |     | 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  | ①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在 [3, 12] 中的）。<br>②将第一阶段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前 12 名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审（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大于 12 家的）。<br>本款适用于选择评标办法一至评标办法六。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家数应符合行政监管部门的要求。<br>注：第一阶段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第一阶段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进行记名投票，按得票数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以得票数高的排前，根据得票高低确定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的第一阶段排序。 |
| 26 |     | 工程成本警戒价      |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333197998.12 元。（按最高投标限价的 90% 设置）。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br>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
| 27 |     | 第一阶段各分值的权重   | 技术(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得分权重为 100%。   |
| 28 |     | 评标委员会人数      |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     | 定标委员会人数      |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定标监督小组                     | 招标人应当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
| 29 |                  |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 本款不适用。   |
| 30 |                  |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一、办法二） | 本款不适用。   |
| 31 |                  | 经济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三、办法四）  | 本款不适用。   |
| 32 |                  |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五、办法六） | <p>方法一：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阶段得分（总得分）=第一阶段得分×权重（20%）+技术（施工组织设计）得分（满分40分）×权重（50%）+经济得分（满分100分）×经济权重（60%）。”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第二阶段得分（总得分），并按照第二阶段得分（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序。</p> <p>第二阶段得分（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第二阶段得分（总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第一阶段得分较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p> <p>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进行记名投票，按得票数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以得票数高的排前，根据得票高低确定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的排序。</p> |
| 33 | 13.4 、<br>13.5.2 |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 <p>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p> <p>在合同签订前，发包人将对承包人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回标分析，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对不平衡报价（指投标综合单价高于发包人招标控制价相应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20%的清单项目）的分析工作，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对不平衡报价的清单项目进行确认。相关材料经双方盖章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发包人有权据此进行合同价款调整。</p>   |
| 34 |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
| 35 |                  | 分包                         | <p><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p> <p>分包内容要求：非主体的工程、非关键性的工作</p> <p>分包金额要求：∟。</p> <p>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相对应的资质。</p> <p>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充分履约行为</p>  |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u>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须经发包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书面同意。</u>  |
| 36 |     |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 <p>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a href="#">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a>。</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br/>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 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br/>（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br/>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br/>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
| 37 |     | 招标人对中标人参与“百千万工程”的具体要求 | <p>说明与要求：<b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具体要求在中标后按照投标承诺和招标人的要求执行。<br/> <input type="checkbox"/>具体要求：（由招标人填写）</p>  |

##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

**条款号：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投标单位自行勘察并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内容、准确性进行复核，如有误差必须在答疑中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可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内容。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条款号：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现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

**条款号：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条款号：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

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

**条款号：9.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

**条款号：1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现文：**投标文件由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经济标和定标文件共三部分组成。其中，定标文件组成详见 11.4 条。

---

**条款号：11.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目录;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按招标公告附件一的格式及内容提交);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 (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 (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 (提供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2) 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3)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 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 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 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 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技术标格式 3)。

11.2.4 投标函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技术标格式 4)。

11.2.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负责投标时提供)。

11.2.6 施工组织架构图。

11.2.7 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11.2.8 主要人员简历表。

11.2.9 施工组织设计。

11.2.10 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表、企业获奖业绩表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技术标格式 10)。

11.2.11 承诺书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技术标格式 11)。

11.2.12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技术标格式 12)。

11.2.13《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格式13）。

11.2.14《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格式14。注：建设单位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无勾选项。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的意见，按格式提供《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即可，可无需提供安全管理措施；投标单位认为需要补充的请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对应项打“√”标识，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11.2.15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格式15）。

11.2.16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商选用表（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格式16）

11.2.17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条款号：11.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现文：**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3.1 目录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经济标格式3）。

11.3.4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经济标格式4）。

11.3.5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条款号：**11.4

**修改类型：**增加

**原文：**11.4 定标文件的组成：

11.4.1 定标文件封面、定标文件评审索引表（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定标文件格式”）

11.4.2 投标人依据《定标因素表》提供定标技术文件资料（如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1.4.3 《定标因素表》中的价格因素不需要投标人重复提供。

11.4.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注：**定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形式由投标人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所规定的时间及本须知第18条的相关要求执行。

---

**条款号：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现文：**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文件格式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中：技术标格式 3、4、10、11、12、13、14、15、16 和经济标格式 3、4 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制外，其余格式仅供参考。

---

**条款号：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现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条款号：12.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

**现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条款号：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现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

**条款号：1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

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现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包括有关于本项目招标的相关资料）及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运行维护管理及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城市建设档案组卷移交、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及本项目所需工程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

**条款号：**13.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现文：**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

**条款号：**13.5 13.5.1 13.5.2 13.5.3 13.5.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现文：**13.5 变更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

**条款号：**13.8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现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

---

**条款号：**16. 投标保证金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

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

**条款号：1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现文：**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条款号：18、19**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现文：**18. 投标文件（含定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定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合格中标候选人推荐【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定标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条款号：2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1 招标人将在\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现文：**27.1 招标人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合格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合格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合格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定标工作，在定标委员会完成定标工作后，招标人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结果，定标后出现中标人不符合法定情形的，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条款号：27.3**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

**条款号：27.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报价清单、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27.4 在产生合格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合格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

**条款号：2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条款号：29.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

**现文：**29.1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

**条款号：2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29.2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有权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条款号：30.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现文：**30.1 在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条款号：31.1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1.1 (1) 中标人代缴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2)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缴纳，计算方法按招标人与招标代理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约定执行。

---

**条款号：33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

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提供与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每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文件一式三份及电子文件光盘三份（不用生成投标书；包括经济标报价套价软件版、XML 版和 Microsoft Excel 软件版及用 Microsoft Word 软件或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经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电子文件介质使用 CD-R 光盘，所有电子

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给建设单位。

---

**条款号： 34**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合同格式的要求完成合同文本编制，合同纸质版经盖章后，与电子版一并递交招标人审核。若遇特殊情况，中标人应向招标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适当延期。如出现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在法律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拒绝配合确认不平衡报价的清单项目，原中标人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 （一）总则

####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1）“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3）“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4）“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5）“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6）“书面形式”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2、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 3. 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8 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 8. 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3 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3. 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招标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

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 最高投标限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13.6.1 暂列金额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5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3.9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

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 19 点的规定执行。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 23. 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人将在\_\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2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 工程进度款支付应不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质量保证金不超过工程价款总额 3%。当年开工、当年不能竣工的新开工项目可以采用过程结算。

## **29. 履约担保**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前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30. 合同生效**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 **31. 其它费用**

##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32.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

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

条款号：（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一（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二（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三（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四（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八（适合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条款号：35.13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5.13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

1、“有限数量制评审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办法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推荐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7名（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超过7家的，则只推荐7家）合格中标候选人入围定标阶段（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评分办法选取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第一阶段得分（满分100分）=技术（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得分（满分100分）。

第二阶段得分（满分100分）=第一阶段得分×权重（20%）+技术（施工组织设计）得分（满分40分）×权重（50%）+经济得分（满分100分）×经济分权重（60%）。

第二阶段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第二阶段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第一阶段得分较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进行记名投票，按得票数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以得票数高的排前，根据得票高低确定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的排序。

2、定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记名投票+撰写评语）。

3、定标因素：详见《定标因素表》。

---

**条款号：36.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条款号：36.3**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

**条款号：36.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现文：**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

**条款号：36.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现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

**条款号：36.5.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现文：**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条款号：37.3.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现文：**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 7 名（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超过 7 家的，则只推荐 7 家）不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

**条款号：37.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现文：**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和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合格中标候选人。

---

**条款号：3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现文：**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细微偏差的内容作出澄清。

---

**条款号：38.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现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或定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若在定标过程中被确定为中标人，其中标无效。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条款号：39**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 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现文：** 具体定标条款详见本章 43. 定标。

---

**条款号：** 40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现文：**

40. 开标和评标及定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技术标、经济标和定标文件）；

40.2 投标文件（技术标、经济标和定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由评标委员会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详细审查评分；

40.9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经济标评分，并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规定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10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合格中标候选人；

40.11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 7 名（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 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超过 7 家的，则只推荐 7 家）合格中标候选人入围定标阶段（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40.12 定标委员会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择优评审，确定中标人。定标结束后，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递交定标报告。

---

**条款号：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

**条款号：4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

**条款号：4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2.2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现文：**41.2.2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

**条款号：4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现文：**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e、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

**条款号：4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一。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

**条款号：42.3.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得分。

**现文：**技术标(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四 A《技术标(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得分。

---

**条款号：42.3.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现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技术(企业资质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得分(满分 100 分)”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第一阶段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第一阶段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进行记名投票，按得票数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以得票数高的排前，根据得票高低确定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的第一阶段排序。

条款号：42.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 低：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 高：最高投标限价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现文：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2.4.1.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四 B《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详细审查评分表》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施工组织设计)得分。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 区间抽取法

不设立入围及格分数线，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都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 低：为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 高：最高投标限价。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

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条款号：42.4.4.8**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现文：**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

**条款号：42.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现文：**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7 名（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在[3, 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 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

**条款号：42.6**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6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2.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现文：**42.6 进入定标阶段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推荐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 7 名（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 7]的，以实际家数为准；超过 7 家的，则只推荐 7 家）合格中标候选人入围定标阶段（不排序），并递交评标报告。【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

**条款号：42.7**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现文：**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条款号：43**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43、定标

合格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招标人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

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1)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 5 人或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与定标前期准备工作。

(2) 招标人应当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 43.1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合格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具体定标时间另行通知。

#### 43.2 定标规则

本项目采用“记名投票+撰写评语”定标方法，定标委员会应根据定标因素对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各项能力进行定性评审，撰写评语，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中标人。具体定标方法如下：

##### 43.2.1 定标程序

43.2.1.1 定标工作开始后，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发放选票，由定标委员会参考定标因素进行记名投票。

43.2.1.2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含定标文件）与定标前期准备工作小组出具的复核、考察报告（如有）。

43.2.1.3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的相对标准按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1) 方案因素；

(2) 价格因素。

43.2.1.4 投票规则：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综合比较后，进行一次性票决（记名投票+撰写评语）。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 1 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合格中标候选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中标人时，对票数相同的合格中标候选人再进行一次性票决，直至决出中标人。

43.2.1.5 定标委员会中的各定标委员应独立投票，可以弃权，当弃权票数达到定标委员会人数 50%或以上时，本次定标会无效，招标人重新组建定标委员会或重新招标。

43.2.2 定标委员会根据选票情况确定中标人。

43.2.3 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定标报告由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定标结论持有异议的成员应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43.2.4 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后即解散，定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不得私自带离。

43.2.5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 3 日内公示中标结果。

43.2.6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或办理施工许可前，如发现中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要求，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或解除合同。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3.2.7 因异议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定标，但不被确定为中标人。

---

**条款号：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

**条款号：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

**条款号：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

**条款号：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四 A《技术标(企业资信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详细审查评分表》、附表四 B《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详细审查评分表》）

---

**条款号：定标相关表格**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详见附表七：《定标因素表（定标阶段）》 附表八：《定标评语表（定标阶段）》  
附表九：《定标选票表（定标阶段）》 附表十：《定标选票汇总表（定标阶段）》 附表十一：《附加定标选票表（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个人用表）》 附表十二：《附加定标选票汇总表（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汇总用表）》

---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 （一）总则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5.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35.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

35.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5.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

35.7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5.8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 号）；

35.9 《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

35.10 《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 号）；

35.11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 号）；

35.12 本项目招标文件。

36. 开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6 项的规定执行；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6.5.4 开标结束。

36.6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6.7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 1《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37.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3.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3.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3.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3.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3.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3.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3.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3.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3.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4 评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包括招标

项目的范围、性质、特殊性、需求目标和实施要点，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标准等，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

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注：以下八种评标办法所述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即投标截止当日广州市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协会网站上公布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日诚信分。

### 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开标细则

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41.2 细则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1.2.2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41.3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

员会评审：

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41.4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1.5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 42. 评标细则

4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技术评审由技术评审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 42.2 投标人资格审查

42.2.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42.2.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2.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2.2.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2.2.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 42.3 第一阶段评审

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

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3.2 \_\_\_\_\_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_得分。

42.3.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_\_\_\_\_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42.3.5 招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明确选择使用施工企业总排名或相应的施工专业承包排名计分。

####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最高投标限价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

位。

42.4.2.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42.4.3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4.4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4.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4.4.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2.4.4.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2.4.4.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2.4.4.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42.4.4.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

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2.4.4.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2.6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2.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附表一：

##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须审查的资料  | 审查结果 |
|----|--|---|------|
| 1  |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      |
| 2  |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 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
| 3  |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 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
| 4  |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 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扫描提交。）                           |      |
| 5  |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
| 6  |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 <u>拟委托技术负责人职称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u>  |      |
| 7  |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
| 8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 投标人声明   |      |
| 9  |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一致                   |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投标人声明   |      |
| 10 | <u>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u>                                 | <u>未以联合体进行投标</u>  |      |
| 11 |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
| 12 |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九条内容进行评审）。 | 投标人声明                                 |  |
| 13 |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                                     |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  |

备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附表二

##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序号 | 投标人<br>评审内容   |  |  |  |  |  |  |
|----|---|--|--|--|--|--|--|
| 1  |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工期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u>   |  |  |  |  |  |  |
| 2  |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的；</u>  |  |  |  |  |  |  |
| 3  |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4  |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技术标格式 3、4、10、11、12、13、14、15、16）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  |  |  |  |
| 5  |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                                       |  |  |  |  |  |  |
| 6  |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  |  |  |  |  |  |
| 7  |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u> 为准） |  |  |  |  |  |  |
| 8  | <u>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的</u>                      |  |  |  |  |  |  |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三

##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序号 | 投标人<br>评审内容  |  |  |  |  |  |  |
|----|--|--|--|--|--|--|--|
| 1  |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  |  |  |  |  |  |
| 2  |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  |  |  |  |  |  |
| 3  |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  |  |  |  |  |  |
| 4  |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经济标格式 3、4）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  |  |  |  |
| 5  |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  |  |  |  |  |  |
| 6  |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  |  |  |  |  |  |
| 7  |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  |  |  |  |  |  |
| 8  |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机器硬件信息一致的（以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 |  |  |  |  |  |  |
| 9  | <u>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u>                                |  |  |  |  |  |  |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 技术标(企业资信与项目管理机构能力)详细审查评分表

工程名称: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项目管理机构能力<br>(50) | 项目负责人 | 16 | <p>(1)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 得 2 分;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 得 6 分。本小项最多得 6 分。</p> <p>(2)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37000 万元的公共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 得 6 分。本小项最多得 6 分。</p> <p>(3)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完成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项目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 得 4 分。本小项最多得 4 分。</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 不得分。</p> |
|                  | 技术负责人 | 10 | <p>(1)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 得 6 分。本小项最多得 6 分。</p> <p>(2) 拟投入技术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370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得 4 分。本小项最多得 4 分。</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 不得分。</p>  |
|                  | 质量负责人 | 6  | <p>(1)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 得 1 分;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 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p> <p>(2) 拟投入质量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担任质量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370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得 4 分。本小项最多得 4 分。</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 不得分。</p>  |
|                  | 安全负责人 | 6  | <p>(1)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 得 1 分;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 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p> <p>(2) 具有在有效期内的注册安全工程师(建筑施工安全)注册证书的, 得 4 分; 本小项最多得 4 分。</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 不得分。</p>   |

|              |          |    |   |
|--------------|----------|----|---|
|              | 造价负责人    | 6  | <p>(1) 具有建筑工程造价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建筑工程造价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建筑工程造价相关专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业：工程造价、建筑预算、建筑经济、工程概预算、建筑工程造价等造价相关专业）</p> <p>(2) 具有在有效期内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土木建筑或安装工程专业）的，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p> <p>(3) 拟投入造价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担任造价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370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
|              | 拟投入项目团队  | 6  | 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投标人拟投入项目团队中具有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人员，每人次得 1 分，本小项最多得 6 分。  |
| 企业资信<br>(50) |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 20 |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金额大于或等于 37000 万元的公共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施工部分）项目业绩：</p> <p>(1) 完成业绩的数量为 15 项或以上的，得 20 分；</p> <p>(2) 完成业绩的数量为 10 至 14 项，得 15 分；</p> <p>(3) 完成业绩的数量为 5 至 9 项，得 10 分；</p> <p>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p>   |
|              | 工程奖项     | 15 |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完成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p> <p>(1) 获得过国家级质量工程奖项，每项得 5 分，该小项最高得分不超过 15 分；</p> <p>(2) 获得过省级质量工程奖项的，每项得 3 分，该小项最高得分不超过 9 分；</p> <p>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p>  |
|              | 工程研发能力   | 15 |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p> <p>(1)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项得 1.5 分；</p> <p>(2) 获得过市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项得 0.5 分（本小项最高得 6 分）；</p> <p>其他不得分；</p>   |

|    |     |                                   |
|----|-----|-----------------------------------|
|    |     | 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 |
| 合计 | 100 |                                   |

注：

公共建筑定义：公共建筑以《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中的定义为准（公共建筑包括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办公楼等），商业建筑（如商场、超市、金融建筑等），酒店建筑（如宾馆、饭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等）以及交通运输建筑（如机场、车站等）。不含商住楼、仓储物流。

### 1、项目管理机构能力

（1）上述人员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上述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

（2）上述人员除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外，还须提供近一个月（即 2025 年 7 月）在投标人单位（或其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参保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3）“建筑工程类”技术职称是指包含建筑施工管理、建筑施工、建筑工程、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建筑工程造价、建筑生产技术管理、建筑机械、安全工程等工程项目建设所涉及的相关专业的技术职称。

（4）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职称年限以职称证书发证日期开始计算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提供正高级职称的，以其取得副高级职称证书发证日期开始计算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须同时提供正、副高级职称证书扫描件）。

（6）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及造价负责人业绩：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文件（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若竣工验收文件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质量负责人或造价负责人名字的，则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证明材料等）。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施工费用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7）项目负责人获奖：①投标人须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予评审。②若获奖证书中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的，则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竣工验收文件（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等），否则不予计分。③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工程质量奖项是指由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须提供其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网站（<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注：由于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属于试运行，平台名称及网址若有更新、以最新发布为准。】）颁发的工程质量类奖项。只计算房屋建筑工程类奖项，其他非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如：路

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港口航道等的获奖不参与计分，奖项不含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 成果、科技进步、技术应用、机电安装、优质结构类、装饰类奖项。

## 2、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业绩是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施工部分）业绩项目。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同时提供类似工程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等信息）（业绩相关附件的上传件可不提交）。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平台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具体资质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原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④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施工费用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 3、工程奖项：

（1）投标人须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获奖已经公示但未获得证书的不予计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予评审。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

（2）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工程质量奖项是指由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须提供其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网站（<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注：由于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属于试运行，平台名称及网址若有更新、以最新发布的为准。】）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页。）颁发的工程质量类奖项。只计算房屋建筑工程类奖项，其他非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港口航道等的获奖不参与计分，奖项不含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 成果、科技进步、技术应用、机电安装、优质结构类、装饰类奖项。

（3）获奖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母、子、分公司均不计算在内。投标人须为该获奖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若获奖证书中无法体现施工总承包单位身份的，则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证明、评审申请材料、批复文件等）。

## 4、工程研发能力

（1）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时间以证书日期为准，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获奖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母、子、分公司均不予

计算。同一投标人获得多个多次奖项的，只按获奖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累计计算。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多次奖项的，只按获奖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累计计算。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计分。

(2) 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是指：由国务院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省级科学技术奖是指：由省级（含副省级、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省（含副省级、直辖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市级科学技术奖是指：由市级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市科学技术（进步）奖。（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须提供其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网站（<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注：由于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属于试运行，平台名称及网址若有更新、以最新发布的为准。】）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页。）

5、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的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6、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同时满足多个档次的，按满足的最高档次得分。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四 B

##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详细审查评分表

工程名称: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施工组织设计 (40分) | BIM 技术的运用      | 4  | 制定了 BIM 技术运用方案, 得 4 分。无 BIM 技术运用方案, 得 0 分。  |
|              | 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对策 | 6  | 优: 制定了专项施工方案, 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准确, 相应对策针对性强, 可实施性高, 得 6 分。<br>良: 制定了专项施工方案, 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较准确, 相应对策针对性较强, 可实施性较高, 得 4 分。<br>中: 制定了专项施工方案, 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 有相应对策, 得 2 分。<br>差: 无专项施工方案, 得 0 分。                               |
|              | 施工组织方案与技术措施    | 6  | 优: 有施工总体部署和平面布置方案、施工组织方案及施工方法、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得 6 分。<br>良: 有施工总体部署和平面布置方案/施工组织方案及施工方法/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当中两项。得 4 分。<br>中: 仅有施工总体部署和平面布置方案/施工组织方案及施工方法/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当中一项。得 2 分。<br>差: 不满足前述要求者, 不得分。  |
|              | 进度控制措施         | 6  | 优: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30 天(不含 30 天)以上完工, 得 6 分。<br>良: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5 至 30 天完工, 得 4 分。<br>中: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施工工期计划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得 2 分。<br>差: 无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计划保证措施不得分。 |
|              | 质量控制措施及质量标准    | 6  | 优: 有施工质量目标, 材料选用及进场质量验收措施, 有各施工工艺质量保证措施及施工组织管理质量保证措施得 6 分。<br>良: 有施工质量目标, 材料选用及进场质量验收措施, 有各施工工艺质量保证措施, 得 4 分。   |

|          |    |   |
|----------|----|---|
|          |    | <p>中：有施工质量目标，有各施工工艺质量保证措施，得 2 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不得分。</p>   |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6  | <p>优：安全文明施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特发事件应急预案，得 6 分。</p> <p>良：安全文明施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特发事件应急预案，缺其中一项的，得 4 分。</p> <p>中：安全文明施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特发事件应急预案，缺其中两项的，得 2 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
| 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 6  | <p>优：针对本项目建立了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市容市貌保护措施，并确保按建筑工地绿色施工，得 6 分。</p> <p>良：建立了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市容市貌保护措施，并确保按建筑工地绿色施工，缺其中一项的，得 4 分；</p> <p>中：建立了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市容市貌保护措施，并确保按建筑工地绿色施工，缺其中两项的，得 2 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
| 合计       | 40 |   |

注：所有评委的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五

##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PT (元)             |  |  |  |  |  |  |  |  |  |  |  |  |
|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  |  |  |  |  |  |  |  |  |  |  |  |
| 评标参考价 PC (元)            |  |  |  |  |  |  |  |  |  |  |  |  |
| 偏差 ( (PT-PC) / PC ) (%) |  |  |  |  |  |  |  |  |  |  |  |  |
| 减分 (A)                  |  |  |  |  |  |  |  |  |  |  |  |  |
| 得分 (I=100-A)            |  |  |  |  |  |  |  |  |  |  |  |  |
| 得分排名次序                  |  |  |  |  |  |  |  |  |  |  |  |  |

评委签名：

附表六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单位：元

| 编号       | 算术校核项目   | 修正前投标<br>报价 A | 修正后投标<br>报价 B | 修正率<br>$r =  A - B  / A * 100\%$ | 经评审的最<br>终投标报价 | 当 $B > A$ 时，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的<br>差额；当 $B \leq A$ 时， $R=0$                          |
|----------|----------|---------------|---------------|----------------------------------|----------------|---|
| 1        | [单位工程 1] |               |               |                                  |                |   |
| 2        | [单位工程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        | [单位工程 n] |               |               |                                  |                |   |
| $\Sigma$ | 投标总报价    |               |               | /                                |                | $\Sigma A = A_1 + A_2 + \dots + A_n$ ； $\Sigma B = B_1 + B_2 + \dots + B_n$ |

修正原则：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 原投标报价 (A) |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 误差率 (r= A-B /A*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委签名:

## 定标因素表（定标阶段）

| 序号 | 定标因素     | 评价内容  |
|----|----------|---|
| 1  | 方案因素     |   |
|    | 重点、难点的措施 | 结合本项目特点，包括如下内容：<br>1. 包含项目重点难点分析<br>2. 专项设计保证措施；<br>3. 投资控制保障措施；<br>4. 进度的保障措施。<br>注：需提交包含上述要点要求，提炼总体字数 800-1000 字以内的摘要。  |
|    | 安全控制措施   | 结合本项目特点，包括如下内容：<br>1. 安全生产组织架构与项目特点的相符性，安全管理体系的完善性；<br>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方案完整；<br>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方案保证措施合理可行；<br>4. 针对项目特点，分析安全管理的重点、难点，分析风险源并对安全风险分级管控；<br>注：需提交包含上述要点要求，提炼总体字数 800-1000 字以内的摘要。      |
|    | 质量控制措施   | 结合本项目特点，包括如下内容：<br>1. 质量管理组织架构与项目特点的相符性，质量管理体系的完善性；<br>2. 质量管理目标明确，质量管理方案完整；<br>3. 质量管理方案保证措施合理可行；<br>4. 针对项目特点，分析质量管理的重点、难点，有针对性的质量管理措施；<br>注：需提交包含上述要点要求，提炼总体字数 800-1000 字以内的摘要。                      |
|    | 进度控制措施   | 结合本项目特点，包括如下内容：<br>1. 具体的进度保障措施，进度管理组织架构与项目特点的相符性，进度管理体系的完善性；<br>2. 进度计划管理目标明确，针对项目特点进行合理性分析，计划体现设计与施工的紧密衔接；<br>3. 施工组织方案满足项目实施需求；<br>4. 在保证工期的基础上，提出合理化的优化建议；<br>注：需提交包含上述要点要求，提炼总体字数 800-1000 字以内的摘要。 |
|    | 绿色节能控制   | 结合本项目特点，包括如下内容：<br>1. 具体完善且可行的绿色施工措施：施工过程中在保证安全、质量  |

|   |  |      |  |
|---|--|------|--|
|   |  | 措施   | <p>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与技术进步，在最大限度上做到节约资源与减少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实现项目建设的“四节一环保”（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境保护）；投标人承诺：如若承接本项目，将按照绿色施工的施工原则，严格落实绿色施工的施工要求；</p> <p>2. 对本项目绿色节能技术创新和新技术方面的技术路线方案；</p> <p>注：需提交包含上述要点要求，提炼总体字数 800-1000 字以内的摘要。</p> |
| 2 |  | 价格因素 | <p>定标委员会对合格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进行分析，遵循“兼顾择优与竞价”的原则，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p> <p>1. 对投标报价的竞争性、合理性及不平衡性进行评审；</p> <p>2. 综合考虑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的下浮情况。</p>   |

附表八

## 定标评语表（定标阶段）

工程名称：

| 投标人名称 | 评语（针对答辩因素、方案因素、价格因素撰写评语） |          |  |
|-------|--------------------------|----------|--|
|       | 方案因素                     | 重点、难点的措施 |  |
|       |                          | 安全控制措施   |  |
|       |                          | 质量控制措施   |  |
|       |                          | 进度控制措施   |  |
|       |                          | 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  |
|       | 价格因素                     |          |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由定标委员会各成员依据招标文件中列出的各定标因素，给予进入定标环节的各投标人客观实际的评语，并作为投票依据。

附表九

## 定标选票表（定标阶段）

工程名称：

| 支持的投标人名称 | 备注 |
|----------|----|
|          |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注：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能支持一家投标人。

附表十

## 定标选票汇总表（定标阶段）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得票数 |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 |       |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附表十一

## 附加定标选票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个人用表)

工程名称:

|      |  |  |  |
|------|--|--|--|
| 投标人  |  |  |  |
| 票决意见 |  |  |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备注:

- 1、本表用于投票出现票数相同的情况。
- 2、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附加投票，票决意见分别为“投票”或“不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名投标人“投票”），票决意见为“投票”的，用“○”表示；票决意见为“不投票”，用“×”表示。

附表十二

## 附加定标选票汇总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汇总用表)

工程名称: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得票数 |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 |       |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另册)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

技术标格式 1：技术标封面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第一册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目 录

- 一 资格审查文件
- 二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 三 投标函
- 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五 施工组织架构图
- 六 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 八 施工组织设计
- 九 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表、企业获奖业绩表
- 十 承诺书
- 十一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 十二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十三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十四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 十五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商选用表
- 十六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注：本目录不作为否决性审查内容。**

技术标格式 2：资格审查文件

## 资格审查文件

（根据《资格审查表》顺序编制，并清晰标记证明材料所对应页码，便于评委查找，未存放于该处的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                   |                |
|-------------------|----------------|
| 工程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元）          |                |
| 其中：人工费（元）         |                |
|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                |
| 其中：暂列金额（元）        |                |
| 其中：工程保险费（元）       |                |
| 其中：余泥渣土消纳费（元）     |                |
| 投标总工期             |                |
| 工程质量标准            |                |
| 保修期限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所持证书编号    | 姓名：<br>所持证书编号： |
| 技术负责人姓名及所持证书编号    | 姓名：<br>所持证书编号： |
| 专职安全员姓名及所持证书编号    | 姓名：<br>所持证书编号： |

备注：本格式文件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招标人          (工程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相关招标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我方投标总价并遵照上述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按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充分考虑场地环境变化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的前提下，继续补充完善施工组织设计，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并加以实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79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93 号）的规定对承包工程的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提交履约担保，以保障本项目优质、优价、按期、顺利完成。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8.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随同本投标文件，如果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10.我方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第 号

|  |
|--|
| <p>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br/>特此证明。</p> <p>有效期限： _____</p> <p>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p> <p>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p> <p>经营范围：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_____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负责投标时提供）

( ) 第 号

|   |
|---|
| <p>兹授权 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p> <p>_____</p> <p>有效期限： _____</p> <p>附：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p> <p>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p> <p>经营范围： _____</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p> <p>授权单位： (盖章) _____</p> |
|---|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注：该格式仅供参考。

技术标格式 6：施工组织架构图

## 施工组织架构图

注：

- 1、投标人应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和类型，科学、合理地设置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架构；
- 2、施工组织架构图由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设定；
- 3、可结合自身情况附相关辅助说明资料。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格式 7：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 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工作年限 |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 所学专业 | 职称、资格证书 | 原任职务 | 在本项目任职     | 基本任职条件  | 备注 |
|----|----|----|------|----------|------|---------|------|------------|---|----|
| 1  |    |    |      |          |      |         |      | 项目指挥长      | 由投标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并已在本公司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 |    |
| 2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 3  |    |    |      |          |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 4  |    |    |      |          |      |         |      | 造价负责人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建筑工程造价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5  |    |    |      |          |      |         |      | 质量负责人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6  |    |    |      |          |      |         |      | 安全负责人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7  |    |    |      |          |      |         |      | 机电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机电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
| 8  |    |    |      |          |      |         |      | 机电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机电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
| 9  |    |    |      |          |      |         |      | 质量管理、质检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10 |    |    |      |          |      |         |      | 测量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测量或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11 |    |    |      |          |      |         |      | 测量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测量或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12 |    |    |      |          |      |         |      | 土建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工作年限 |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 所学专业 | 职称、资格证书 | 原任职务 | 在本项目任职            | 基本任职条件  | 备注 |
|-----|----|----|------|----------|------|---------|------|-------------------|---|----|
| 13  |    |    |      |          |      |         |      | 土建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 14  |    |    |      |          |      |         |      | 造价管理工程师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3年以上造价工作经验。                                  |    |
| 15  |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 16  |    |    |      |          |      |         |      | 安全员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    |
| 17  |    |    |      |          |      |         |      | 安全员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    |
| 18  |    |    |      |          |      |         |      | 资料员(数据员、图文件信息管理员) | 从事图文收发与工程管理专业工作3年或以上。                                 |    |
| 19  |    |    |      |          |      |         |      | 资料员(数据员、图文件信息管理员) | 从事图文收发与工程管理专业工作3年或以上。                                 |    |
| 20  |    |    |      |          |      |         |      | 其他工程技术人员(施工员)     |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初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2年以上施工工作经验。                     |    |
| 21  |    |    |      |          |      |         |      | 其他工程技术人员(施工员)     |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初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2年以上施工工作经验。                     |    |
| 22  |    |    |      |          |      |         |      | 其他工程技术人员(施工员)     |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初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2年以上施工工作经验。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投入主要人员”应根据招标文件中“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的要求进行配备。

2、投入主要人员需提供的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中“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的基本任职条件，并按技术标格式 8 附主要人员简历表以及 2025 年 7 月社保证明文件。

3、本表投标人可根据企业自身及项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人员配置，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

4、拟投入的项目部人员，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后不得更换。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格式 8：主要人员简历表

### 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br>时间 |      | 担任相应<br>职务年限 |        |       |      |
| 资格证书号      |      |              |        |       |      |
| 业绩简介       |      |              |        |       |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已完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施工组织设计

由投标人有针对性的描述，各部分文字直接简炼，不得出现大量宣传性及无实质性意义或直接引用范本照搬照套的文字。（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 一、工程概况

### 二、项目实施条件分析

### 三、项目管理目标

### 四、项目组织机构设置

### 五、前期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招标图纸、项目管理要求、现场踏勘情况，市场情况，梳理影响开工的制约因素，提出解决方案。同时提供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劳动力的组织方案。

### 六、施工总平面布置方案

结合现有条件、现场情况、后续专业工程进场时间要求、施工特点及工程管理要求等，拟定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七、施工技术方案及措施

#### 1、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

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与其他专业单位存在的交叉施工等实际情况，从质量保证体系、质量管理机构、“样板引路”、专业实施能力保证、专业检测手段和方法等方面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

对于本项目具有技术难度的分部分项工程提出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措施。

#### 2、进度计划目标及保证措施

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附表 1）。

根据总工期要求及关键节点施工进度要求，结合自身的工程进度管理经验、与其他专业单位存在的交叉施工及实际情况等，在满足开工、竣工以及招标文件规定

节点工期的基础上，提出合理的工期优化建议并进行合理性分析，相应提出合理可行的工期保证措施；对于影响进度较大的工程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 3、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及保证措施

针对项目特点，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管理人员投入、作业人员安全培训、人员 IC 卡管理、工地安保、工地保洁、施工现场安全围挡、安全运输、安全警示标志、安全知识宣传等方面提出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制定相应的方案。

4、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

4.1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开工前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备案。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内容有调整的，应当及时报告接受备案的部门。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2）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3）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4）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5）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4.2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4.3 施工单位应开展建筑垃圾分类和合法装载，并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报送建筑垃圾处理方案。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4 运输建筑垃圾应当遵守下列规定：（1）建立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台账；（2）不得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3）保持运输车辆、船舶等运输工具的行驶记录、卫星定位等电子装置正常使用；（4）运输过程中保持运输工具整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防止遗撒建筑垃圾，不得擅自倾倒、抛撒建筑垃圾；（5）按照建筑垃圾处理方案确定的时间、路线、方式、场所进行运输。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船舶应当符合相应的载运技术条件。建筑垃圾处置场所为陆域的，不得采用开底式船舶运输建筑垃圾。

4.5 工程泥浆应当在施工现场进行脱水固化处理。施工现场不具备条件的，应当采用罐装器具密闭运输至依法设置的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处置。水上工程中依法无需经脱水处理的除外。

4.6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下列方式，优先就地就近利用：（1）工程渣土及脱水后的工程泥浆优先用于土方平衡、矿坑修复、环境治理、烧结制品及回填等；（2）工程垃圾、拆除垃圾和装修垃圾优先用于生产再生骨料、再生砖、再生砌块、再生沥青混合料等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具备现场综合利用条件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建筑垃圾现场综合利用。

4.7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并执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

5、保证季节施工的措施

6、保证环境的措施

7、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联合验收管理

八、专项施工方案

九、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方案

对于主体、关键性的工作，中标人不得分包。对于非主体的工程、非关键性工作，中标人可结合项目情况，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省市相关规定要求，委托给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及承包能力且经招标人、监理单位共同认可的专业承包单位实施。

投标时，投标人需填报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附表2），编制分包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十、工程结算工作方案

针对项目情况及结算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结算工作方案，包括中标后开工前的预算及清单复核等准备工作方案，过程中的变更、签证工作方案，过程资料的整理及中间结算资料编制方案，竣工结算工作方案。前述方案均应包括相应的人员投入安排、进度计划安排及各项保证措施。

十一、工程质保方案

针对项目情况，提出工程质保工作方案，包括人员安排、备品备件、响应时间、质保制度及各项保证措施。

十二、资源供应保障计划

1、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附表3）；

2、机械设备投入、使用计划（附表4）；

3、资金使用计划（附表 5）；

4、材料设备供应保障措施；

十三、项目风险预测和管理

1、风险管理重点；

2、风险防范对策；

3、风险管理责任。

十四、信息管理

1、与项目组织相适应的信息流通系统；

2、与招标人的项目信息管理处理系统软硬件相配套的资源配置；

3、信息管理实施规划。

十五、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表 1：施工进度计划表

## 施工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工程项目    | 工程量 | 开工时间 | 完工时间 | 进度计划  |  |  |  |  |  |  |  |  |
|----|---------|-----|------|------|-------|--|--|--|--|--|--|--|--|
|    |         |     |      |      | 20__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施工准备    |     |      |      |       |  |  |  |  |  |  |  |  |
| 2  | .....工程 |     |      |      |       |  |  |  |  |  |  |  |  |
| 3  | .....工程 |     |      |      |       |  |  |  |  |  |  |  |  |
| 4  | .....工程 |     |      |      |       |  |  |  |  |  |  |  |  |
| 5  | .....工程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2：分包情况一览表

### 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专业工程分包工作内容（如有） | 备注 |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项目的实际情况并结合自身能力如实填写《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中标后，中标人应按《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情况如实开展工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具体需分包的专业（或调整的专业）应按规定向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报审同意后方可进场施工。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3：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

### 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计量单位 | 暂定数量 |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 到货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4：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名称及型号                      |     | 申请单位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申请单位填写） |                  |    |    |    |    |
|----------------------------|-----|-----------------------|------------------|----|----|----|----|
|                            |     | 机械最少投入数量              | 投入本项目施工机械的情况（台套） |    |    |    |    |
| 名 称                        |     | 数量（台套）                | 小计               | 新购 | 自有 | 租赁 | 型号 |
| 施<br>工<br>机<br>械<br>设<br>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br>他<br>设<br>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设备名称及要求数量由投标人视本工程具体情况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配备；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5：资金使用计划表

### 资金使用计划表

| 从开工月算起<br>的时间（月） | 资金使用计划 |       | 备注 |
|------------------|--------|-------|----|
|                  | 分期（%）  | 累计（%） |    |
| 预付款              |        |       |    |
| 第 1 月            |        |       |    |
| 第 2 月            |        |       |    |
| 第 3 月            |        |       |    |
| 第 4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保修期              |        |       |    |
| 合计               |        |       |    |
| 说明               |        |       |    |

注：本表不得出现具体金额，仅以百分比表示。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格式 10：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表、企业获奖业绩表

### 一、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注：按技术标详细审查的评审要求提供，如无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的，在项目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企业获奖业绩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获奖时间 | 所获奖项与级别 |
|----|------|------|---------|
|    |      |      |         |
|    |      |      |         |
|    |      |      |         |

注：按技术标详细审查的评审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如无符合要求的企业获奖业绩的，在项目中填写“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承 诺 书

致：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经仔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和踏勘现场，我司已理解招标人对本招标项目工程管理的高标准及严格要求，在此，我司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司已按投标须知第 5 条的要求完成了对现场的踏勘工作，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条件。如若中标，我司理解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需负任何的责任。我司承诺不会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向招标人索赔工期或费用，并保证不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二、我司已全面细致熟悉、复核和理解本招标项目招标时的所有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已完全理解本工程的特点和设计意图。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完整，不存在错项、漏项的情况，满足和符合施工要求；如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因上述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不完整而导致的变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三、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不存在不能施工、不便于施工的技术问题；施工期间如仍需发生施工工艺、重大技术方案的调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四、经认真进行市场调查，我司承诺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来源有保证，可按投标承诺及时组织到货，无需代换，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所要求的条件我司全部能够满足。

五、鉴于本工程的重要性、复杂性和工期的紧迫性，为确保按时、按质完成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我司经慎重考虑，承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投入人员。否则，按合同约定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六、我司已充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格式的所有内容，且对合同条款相关疑问已在投标阶段时提出。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合同条款与贵院签订合同，且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积极主动配合招标人，不提出任何违反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精神的任何书面要求和疑问。

七、我司保证本工程文明施工和职业健康安全方案完全满足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安全生产规程与规定，完全满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

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粤办函(2017)708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18]20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粤建规范(2018)1号)、《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18)195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穗建质(2021)316号)和《广州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管理办法》(穗建筑(2003)106号)等各项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我司保证本工程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备案管理完全符合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竣工验收和档案管理各项规定及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管理要求。

九、我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如经招标监管部门查实存在上述行为,我司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实际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材料、机械、设备与我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且不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我司将被视为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贵院有权拒绝我司参与后续工程投标。

十一、如果我司中标,对招标人、监理人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而下达的调整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的指令、通知,我司承诺无条件地在限期内执行并调整到位。

十二、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如出现施工进度、质量、投入不满足需要,严重影响施工现场推进或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情形,招标人还有权视现场情况要求我司法定代表人驻场办公,直至招标人同意退场为止,否则我司愿承担有关违约责任。

十三、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按招标人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应用于实际施工过程中,且保证该施工组织设计不低于本投标文件中施工组织设计所承诺的标准,并无条件根据招标人的要求修改完善。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引起的质量、工期、安全等相关责任完全由我司承担,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如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的选用严格按照发包人看样定板的规定执行,选用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档次、技术参数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中标的材料、设备价格。

十五、我公司承诺选用绿色生产达标企业生产的混凝土。

十六、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否则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致：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我司已充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严格要求。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我司保证按以下服务计划和服务内容进行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内服务：

1. 我司提供主要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及箱内核心元件、UPS 电源、消防联动电源等】\_\_\_\_年（不少于 2 年）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

2.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针对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

4. 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我司承诺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我司负责。新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

5. 我司保证所选用厂家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保证在收到业主维修通知后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不能及时排除故障，我司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6.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正式运行之日起的质量保证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我司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我司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7. 在保证期结束前，我司承诺与招标人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检查，对任何缺陷由我司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招标人。

8. 在保证期内，我司承诺在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9. 如我司未按承诺完成保修责任，招标人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我司另行支付）。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格式 13：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投标单位名称： |    |       |       |       |
|---------|----|-------|-------|-------|
| 姓名      | 职务 | 所承担工作 | 身份证号码 | 本人签名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技术标格式 14：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5点“打√”标识。
  - （1） 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 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3） 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投标施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4、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建设单位       | 投标单位 | 备注 |
|---|------------|------|----|
| 一、基坑支护  |            |      |    |
| （一）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u>（√）</u> | （ ）  |    |
| （二）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 ）  |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    |
|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 ）  |    |
| （二）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            | <u>（√）</u> | （ ）  |    |

|  |              |     |  |
|--|--------------|-----|--|
| 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 10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 15kN/m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          | ( ) |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 ) |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u>( √ )</u> | ( ) |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u>( √ )</u> | ( ) |  |
| 四、脚手架工程  |              |     |  |
|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u>( √ )</u> | ( ) |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          | ( ) |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u>( √ )</u> | ( ) |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u>( √ )</u> | ( ) |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          | ( ) |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 ( ) |  |
| 五、拆除工程   |              |     |  |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  |
| 六、暗挖工程   |              |     |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 ) |  |
| 七、其它   |              |     |  |
|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u>( √ )</u> | ( ) |  |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u>( √ )</u> | ( ) |  |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 ) |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          | ( ) |  |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          | ( ) |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 ) |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部分<br>分项工程清单  | 建设单位       | 投标单位 | 备注 |
|--|------------|------|----|
| 一、深基坑工程  |            |      |    |
| 开挖深度超过 5m（含 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u>(√)</u> | ( )  |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    |
|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 )  |    |
| （二）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 及以上。 | <u>(√)</u> | ( )  |    |
| （三）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 ( )        | ( )  |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    |
| （一）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 )  |    |
| （二）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 )  |    |
| 四、脚手架工程  |            |      |    |
| （一）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        | ( )  |    |
| （二）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        | ( )  |    |
| （三）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 )  |    |
| 五、拆除工程   |            |      |    |
| （一）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        | ( )  |    |
| （二）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        | ( )  |    |
| 六、暗挖工程   |            |      |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 )  |    |

| 七、其它  |     |     |  |
|---|-----|-----|--|
| （一）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 ） |  |
| （二）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 ） |  |
| （三）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 ） |  |
| （四）水下作业工程。  | （ ） | （ ） |  |
| （五）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 | （ ） |  |
| （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格式 15：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工程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技术标格式 16：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商选用表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br>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b>一、结构工程</b>   |                                 |  |                 |    |
| 1               | 钢筋、钢材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
| 2               | 水泥                              | 石井、华润、海螺、南方、金隅   |                 |    |
| <b>二、建筑装饰工程</b> |                                 |  |                 |    |
| 1               | 自流平、界面剂、<br>粘合剂                 | 德高、邦盾、美圣雅恒   |                 |    |
| 2               | 铝板天花、金属天<br>花板、吊顶类（含<br>集成吊顶）   | 巴迪斯、雷诺尔、德宝龙、欧陆、<br>华狮龙、星立方                               |                 |    |
| 3               | 轻钢龙骨                            | 龙牌、可耐福优时、优时吉博罗   |                 |    |
| 4               | 矿棉板、硅酸钙、<br>水泥纤维板、普通<br>岩棉夹芯彩钢板 | 龙牌、可耐福优时、优时吉博罗   |                 |    |
| 5               | 墙面铍镁板                           | 华翱、源雅、构想、汇隼、莱润   |                 |    |
| 6               | 抗倍特板挂墙板系<br>统                   | 富美家、雅美家、威盛亚  |                 |    |
| 7               | 防火装饰板(A级)                       | 富美家、爱克、耐时优   |                 |    |
| 8               | 铝塑复合板                           | 雷诺贝尔、吉鑫祥、未来之窗  |                 |    |
| 9               | 墙布                              | 杜邦、欣旺、锦盛、韩利  |                 |    |
| 10              | PVC地板胶（同质<br>透心）                | 洁福（Gerflor）野心系列、得嘉<br>（Tarkett）Somplan350 系列、阿姆<br>斯壮健丽龙 |                 |    |
| 11              | 实木地板、木地脚<br>线、复合地板              | 大自然、圣象、肯帝亚   |                 |    |
| 12              | 墙地砖、岩板                          | 东鹏、马可波罗、冠珠、新中源、<br>金丝玉玛                                  |                 |    |
| 13              | 纯亚克力人造石                         | 杜邦、韩国韩耐 hanex、三星、威盛<br>亚、富美家                             |                 |    |
| 14              | 复合亚克力人造石                        | 蒙特利、杜丽家、富美家、威盛亚  |                 |    |
| 15              | 内墙涂料                            | 多乐士、立邦、三棵树   |                 |    |
| 16              | 防火涂料                            | 阿克苏诺贝尔、宣伟（上海）、<br>SiKa 西卡                                |                 |    |
| 17              | 手术室无菌油漆                         | 宣伟（上海）、百色熊、多乐士、<br>立邦                                    |                 |    |
| 18              | 防水涂料、防水卷<br>材                   | 鲁班、天工、大禹、德高、东方雨<br>虹                                     |                 |    |
| 19              | 玻璃（普通、钢<br>化、夹层、中空、             | 南玻、耀皮、福耀   |                 |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br>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 镀膜、弧形、防火)                      |                                       |                 |    |
| 20                       | 洁具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
| 21                       | 龙头、地漏、花洒等水暖五金类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
| 22                       | 毛巾架、挂衣钩、小托架、厕纸架等小五金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
| 23                       | 淋浴房、淋浴隔断                       | 雅立、理想、箭牌、九牧                           |                 |    |
| 24                       | 瓷砖胶                            | 德高、立邦、东方雨虹、汉高                         |                 |    |
| 25                       | 木器胶粘剂                          | 汉高、阿托芬、波士胶                            |                 |    |
| 26                       | 美缝剂                            | 杜邦、绿源、卓高                              |                 |    |
| 27                       | 硅酮密封胶、玻璃胶                      | 道康宁、瓦克、硅宝、长鹿、白云之江                     |                 |    |
| 28                       | 实木木门                           | 兔宝宝、TATA、好美家、林安                       |                 |    |
| 29                       | 复合木门（仅表面防火板）                   | 富美家、雅美家、威盛亚                           |                 |    |
| 30                       | 钢质门、医用门                        | 欧尼克、中冠、德曼、德普尔                         |                 |    |
| 31                       | 防火门                            | 粤安、白云、蓝盾、南粤、永安                        |                 |    |
| 32                       | 医用气密封悬吊式电动趟门、医用气密封单开门、不锈钢固定玻璃窗 | 欧尼克、中冠、德曼、德普尔                         |                 |    |
| 33                       | 磁卡锁门                           | 海康威视、华为、小米                            |                 |    |
| 34                       | 医用墙板（含无机预涂板、冰火板等）              | 富美家、鲁泰建材、北新建材、吉祥建材（JORC）、华润建材（HUARUN） |                 |    |
| 35                       | 腻子                             | 立邦、多邦、德高、三棵树、东方雨虹                     |                 |    |
| 36                       | 岩棉板、保温板                        | 龙牌、泰石、欧文斯科宁、帕沃可、福乐斯、华美                |                 |    |
| 37                       | 高晶板                            | 白玉兰、惠能达、泰山、埃特尼特                       |                 |    |
| 38                       | 木制家具类                          | 尚品宅配、欧派、索菲亚、伊百丽、箭牌、科凡、卡诺亚             |                 |    |
| 39                       | 铝合金门窗型材                        | 坚美、凤铝、前进                              |                 |    |
| 40                       | 预制耐磨抗菌磨石（预制水磨石）                | UNIPLUS、万峰石材、东星DONGXING、鹏翔实业、广东原创     |                 |    |
| <b>三、电气（强弱电）系统材料（通用）</b> |                                |                                       |                 |    |
| 1                        | 配电箱、控制箱内开关元件、电气元               | 西门子、施耐德、ABB                           |                 |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br>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2  | 配电箱箱体、控制柜箱体、等电位箱                           | 广州中科、广州白云、广东施富、东莞基业         |                 |    |
| 3  | 变频器  | 施耐德、ABB、西门子、丹佛斯             |                 |    |
| 4  | 热浸锌电缆桥架、镀锌线槽                               | 宇恒、中兴、文兴、广州宏际               |                 |    |
| 5  | 铝合金电缆桥架                                    | 番禺珠铝、番禺宇恒电缆桥架厂、番禺电缆桥架厂      |                 |    |
| 6  | 电缆、电线、矿物电缆                                 | 广东电缆厂、广州电缆厂、南洋电缆厂、庆丰电缆厂     |                 |    |
| 7  | 镀锌电线管                                      | 宇恒、中兴、文兴、广州宏际               |                 |    |
| 8  | PVC 电线管、线槽                                 | 顾地、联塑、奇胜                    |                 |    |
| 9  | 开关类（含感应开关）、插座类、控制面板类                       | 施耐德、西门子、罗格朗、德力西             |                 |    |
| 10 | UPS 电源                                     | 深圳山特、伊顿-山特、艾默生、易事特          |                 |    |
| 11 | 变压器（不适用于供配电系统）                             | 西屋、科奈克、台湾柏克                 |                 |    |
| 12 | 密集型封闭母线                                    | GE、西门子、施耐德、ABB              |                 |    |
| 13 | 吊风扇（含调速器）、摇头扇、排气扇                          | 正野、BNN（贝莱尔）、绿岛风、松下乐声        |                 |    |
| 14 | 医用紫外线杀毒灯                                   | 申星、曦光、深圳欧恩、雪莱特、申达           |                 |    |
| 15 | 灯具类（含筒灯类、各式灯盘、防雾光管支架、支架、地脚灯、红外线感应灯、防水防尘灯等） | 三雄•极光、九佛电器、佛山照明 FSL、雷士照明、欧普 |                 |    |
| 16 | 消防灯具（含应急灯、出口、疏散指示灯等）                       | 申达、三雄、北大青鸟、佛山照明             |                 |    |
| 17 | 综合布线                                       | 康普、安普、百通 BELDEN             |                 |    |
| 18 | 视频线、屏蔽软芯线、音频线                              | 海康威视、大华、迅道、珠江数码、正泰          |                 |    |
| 19 | 对讲室内分机、可视门口主机、密码刷卡门禁机、多路切换器、开门按钮、电控锁       | 海康威视、大华、狄耐克                 |                 |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br>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20                           | 防火型天花喇叭、音量控制器、前置放大器、分区寻址器（带分区话筒）   | 迪士普（DSPPA）、三基（3G）、声必可（SENBOK）、ITC（广州艾维创）      |                 |    |
| 21                           | 气体紫外线消毒机                           | 西顿、老肯、赛得立                                     |                 |    |
| 22                           | 彩色半球摄像机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
| 23                           | 交换机                                | 华为、华三、思科                                      |                 |    |
| 24                           | 硬盘录像机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
| 25                           | 键盘、液晶监视器                           | 联想、TCL、LG                                     |                 |    |
| 26                           | 呼叫对讲设备                             | 山东亚华、狄耐克、上海京颐                                 |                 |    |
| 27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
| 28                           | 电梯                                 | 日立、迅达、日本三菱                                    |                 |    |
| 29                           | 柴油发电机                              | 玉柴、潍柴、锡柴、全柴、康明斯                               |                 |    |
| 30                           | 光伏                                 | 广东盛槿，广东锦绣，润建股份                                |                 |    |
| 31                           | 无线巡更系统                             | 蓝卡（LANKA）、科松（KESONG）、中控智慧（ZKTeco）、捷顺（JIESHUN） |                 |    |
| 32                           | 无线对讲系统                             | 摩托罗拉（Motorola）、建伍（KENWOOD）、海能达（Hytera）        |                 |    |
| <b>四、给排水、消防水系统、空调水系统（通用）</b> |                                    |   |                 |    |
| 1                            | 冷、热水给水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
| 2                            | 薄壁铜管、塑敷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
| 3                            | UPVC 排水管、UPVC、PPR 水管、HPDE 管等各种塑料管材 | 顾地、联塑、奇胜                                      |                 |    |
| 4                            | 无缝钢管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
| 5                            | 卡箍配件                               | 唯特利、广东禹泉、永泉                                   |                 |    |
| 6                            | 阀门                                 | 宁波埃美柯、广东禹泉、永亨                                 |                 |    |
| 7                            | 柔性接头、波形伸缩器、不锈钢波纹                   | 上海松江、北京兴达、上海沪强                                |                 |    |
| 8                            | 不锈钢冷热水箱、罐等含附件                      | 广州恒德环保科技、广州龙康水箱、广州昌宁机电                        |                 |    |
| 9                            | 内、外涂塑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镀锌钢管、内衬塑钢管         | 广州番禺先河、珠江、华捷、祥基、广州钢管厂                         |                 |    |
| 10                           | 水泵                                 | 广一、白云、格兰富、南方、上海巨忠                             |                 |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br>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11               | 智能水表, 智能电表, 能量表                  | 西门子, 溪泉, 傲特能                                    |                 |    |
| 12               | 污水处理(雨水回收)                       | 广州曼凯伦、广州森雨康、粤水环境(广州)                            |                 |    |
| 13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
| <b>五、空调、新风工程</b> |                                  |   |                 |    |
| 1                | 分体空调                             | 格力、美的、海尔、海信                                     |                 |    |
| 2                | 恒温恒湿洁净空调机组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申菱                                   |                 |    |
| 3                | 恒温恒湿新风空调机组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申菱                                   |                 |    |
| 4                | 恒温恒湿自动控制<br>系统                   | 能迪、雅坤、申菱、天加、清华同方                                |                 |    |
| 5                | 高效送风口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
| 6                | 扩散孔板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
| 7                | 静压箱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
| 8                | 高效过滤器                            | AAF、康菲尔、宝源、苏净                                   |                 |    |
| 9                | 优质镀锌钢板(洁<br>净风管)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
| 10               | 排风口                              | 中境、绿岛风、峻生                                       |                 |    |
| 11               | 散流器                              | 中境、绿岛风、峻生                                       |                 |    |
| 12               | 风机盘管、空调风<br>柜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美的、盾安                                |                 |    |
| 13               | 风机盘管控制系统                         | 江森、汉威、亿林  |                 |    |
| 14               | 风机盘管吊架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
| 15               | 冷凝水管                             | 顾地、联塑、奇胜  |                 |    |
| 16               | 风机、风口、风阀                         | 绿岛风、耀安、肇庆德通、亿利达                                 |                 |    |
| 17               | 保温材料                             | 华美、金威、惠美斯                                       |                 |    |
| 18               | 离心式冷水机组,<br>螺杆式冷水机组              | 开利、约克、特灵  |                 |    |
| 19               | 空调温控器                            | 江森、亿林、海尔、美的、天加、<br>格力                           |                 |    |
| 20               | 空调水处理(全自<br>动加药装置, 缠绕<br>感应式水处理) | 广州智旭, 江苏亥克, 北京思科沃                               |                 |    |
| 21               | 不锈钢冷却塔                           | 览讯, 明新, 空研                                      |                 |    |
| 22               | 精密空调                             | 海信、维谛、大金、海尔、格力                                  |                 |    |
| 23               | 光氢离子空气净化<br>器                    | 爱优特(Airquality)、霍尼韦尔<br>(Honeywell)、空联(Airpool) |                 |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投标人拟选用品牌/厂家 | 备注 |
|---------------|--|---|-------------|----|
| 24            | 油烟净化器                                    | 速腾（SUTENG）、保丽洁（POLARIS）、科蓝（KELAN）、双尼（SOUNINY）                 |             |    |
| 25            | 空气源热泵                                    | 格力、美的、海尔、海信   |             |    |
| 26            | 多联机                                      | 格力，大金，三菱电机  |             |    |
| 27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
| 28            | 复合风管                                     | 华源（HUAYUAN）、金海（JINHAI）、圣泉（SHENGQUAN）、普莱克斯（PUREX）、宏源（HONGYUAN） |             |    |
| <b>六、消防工程</b> |  |   |             |    |
| 1             | 消防自动报警设备、电气火灾监控设备                        | 海湾、北京利达、北大青鸟  |             |    |
| 2             | 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水力警铃类、末端测试装置、雨淋阀、消防箱、水炮、七氟丙烷 | 胜捷、川消、天广、南海平安消防器材厂、广州消防器材厂                                    |             |    |
| 3             | 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 中消、泰科、首安、南海平安消防器材厂、胜捷   |             |    |
| 4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
| <b>七、医用设备</b> |  |   |             |    |
| 1             | 气体报警箱                                    | 德尔格、捷锐、格尔森  |             |    |
| 2             | 床头设备带                                    | 晴杨、易众、华欣、港通   |             |    |
| 3             | 藏墙式气体终端                                  | 德尔格、捷锐、格尔森  |             |    |
| 4             | 医气脱脂紫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

注：

1、上述承包人在投标时填报用于评审的品牌/生产厂商优先用于本工程，通过看样定板选定品牌/生产厂商的材料设备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得更换；实施时如确需更换供应商或材料设备，须报发包人同意。

2、本着对项目有利的原则，发包人有权选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信誉更好的供应商、《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中档次更高、质量更优的材料设备投入本工程，但结算时材料设备单价按中标单价保持不变。只有当发包人明确放弃上述权利时，承包人方可在合格供应商名录及推荐品牌中自主选择，报发包人同意后更换，但结算时材料设备单价按中标单价保持不变。

3、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中标后所选定的材料设备生产厂商，应是与承包人有长期合作关系、有良好商业信誉和雄厚实力的材料设备生产供应能力的生产厂商。以保证按项目的质量、数量和时间要求，以合理的价格和可靠的供货来源，获得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有关服务。

4、中标后选定材料设备的品牌、规格和生产厂商，一经发包人确认，承包人不得对此

进行更改。如因特殊原因（如不可抗力、生产厂商破产）确需变更材料设备品牌/生产厂商时，承包人须按发包人关于乙供材料设备、工程变更及设计变更管理的相关规定向发包人申请变更材料设备的品牌、/生产厂商，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承包人应优先在招标文件推荐品牌范围中选择变更后的品牌/生产厂商。同时，除不可抗力及生产厂商破产外，无论承包人基于其他何种原因更换材料设备的供应商（品牌），均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9 款的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主动要求更换的除外。

## 经济标

经济标格式 1：经济标封面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第二册 【经济标】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目 录

-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二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三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注：本目录不作为否决性审查内容。**

经济标格式 2：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注：本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经济标格式 3：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投标单位名称： |    |       |       |       |
|---------|----|-------|-------|-------|
| 姓名      | 职务 | 所承担工作 | 身份证号码 | 本人签名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经济标格式 4：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_\_\_\_。委托编制的，受委托单位，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_\_\_\_。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区(县) ××街（路）××号××大厦××房）

## 定标文件

定标文件格式 1：定标文件封面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第三册 【定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定标文件评审索引表

请投标人按定标办法的评审内容填写下述表格，注明对各评审项目响应情况所在的定标文件页码：

附表一：定标因素索引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证明材料<br>(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响应情况简述 |
|-----|------|--------------------|--------|
| 1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2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3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注：1. 为便于评审，除编制相对应的目录外，还需编制定标索引。

2. 索引列于定标文件封面页之后，随后再放置目录。

3. 根据定标办法附表中评审内容要求，需要提交相应证明材料的，若定标文件格式未能尽列，请投标人自拟格式在对应定标文件中提交。

4. 本表格仅供投标人参考，具体评审内容，请以定标办法为准。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章内容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遵照招标人相关管理规定要求；
- 2、采用图纸中规定的其它技术和验收标准；
- 3、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和验收规范。

### 一、项目概况

#### （一）建设规模

##### 1、建设内容

本此招标范围为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1#医疗楼（拟设置床位 400 张）、楼梯（自编号 LT9）、5#地下室、室外工程以及配套公用工程等。

##### 2、建设规模

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项目共分一二三期建设，本次招标范围为一期工程，本次工程标准项目名称为“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一期工程（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以下简称本一期工程）。本一期工程所在地块编号为 CE0504013、CE0504011、CE0504014（详见附件 1. 广州市建设用地规划条件），拟设床位 400 床，总建筑面积 68018.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48060.16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19958.54 平方米，容积率 1.12。新建地上建筑面积 41564.6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6454.08 平方米，建筑密度 14.69%。新建建筑高度 40.456m，新建建筑层数地上 9 层，地下室 2 层。

本一期工程主要数据与指标图

| 项目名称  |           | 规模    | 单位  |
|-------|-----------|-------|-----|
| 总用地面积 |           | 52609 | 平方米 |
| 其中    | CE0504013 | 42815 | 其中  |
|       | CE0504011 | 3904  | 平方米 |

|        |           |          |     |
|--------|-----------|----------|-----|
|        | CE0504014 | 5890     | 平方米 |
| 总建筑面积  |           | 68018.7  | 平方米 |
| 其中     | 计容建筑面积    | 48060.16 | 其中  |
|        | 不计容建筑面积   | 19958.54 | 平方米 |
| 容积率    |           | 1.12     | —   |
| 建筑密度   |           | 14.69    | %   |
| 绿地率    |           | 40.25    | %   |
| 建筑高度   |           | 40.456   | 米   |
| 机动车泊位  |           | 699      | 泊   |
| 非机动车泊位 |           | 1455     | 泊   |

注：最终以正式规划设计条件和相关部门批复调整意见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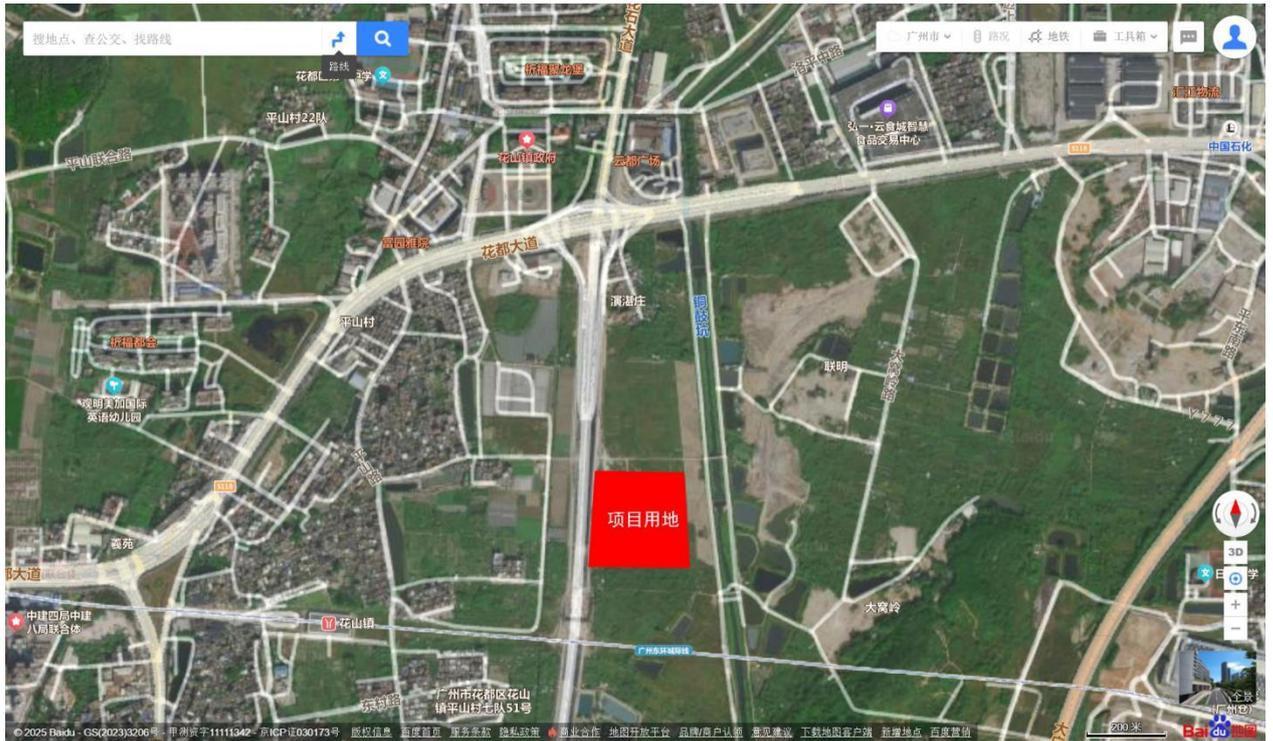
### 3、项目投资

本一期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 4658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934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18 万元，预备费 2218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医院自筹资金。

#### （二）场址选择和建设条件

##### 1、项目场址

本一期工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平山村（空港经济区范围内）。



本一期工程具体位置示意图

## 2、区位分析

本一期工程地块西接新花大道（在建）、南侧及北侧为规划道路（未建）、东临铜鼓坑水道、北部为本项目三期建设地块CE0504004，场地现状平整空旷。项目西南侧临近花山镇站，此线路为连接花都区与番禺区的市域铁路，北侧临近花山镇人民政府。因此，项目地块临近城市主干路，且公交、地铁等公共交通发达，交通运输条件良好，可以满足群众日常就诊出行需求。

## 3、建设范围



项目建设范围

#### 4、用地现状

本一期工程地块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平山村，场地周边环境宽阔，西侧为新花大道，东侧为新街河（铜鼓坑）流经，地块内现状主要为杂树杂草及少量堆土。其中新街河宽约 20m，河堤两侧人工堤岸及 3m 宽便道，地下室外墙东侧距新街河约 81m，北侧和南侧为荒地或果园，无重要建构筑物。



地块现状鸟瞰图

## 二、项目管理目标

### （一）工期进度目标

#### 1、本项目的工期目标：

本项目施工总工期计划为 820 日历天（27 个月），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开工，2027 年 12 月 30 日竣工验收。其中，施工关键节点工期为：

1、基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地下室结构计划工期 7 个月（即 2026 年 3 月底需完成地下室主体结构工程）；

其中，溶洞处理、基坑支护与工程桩同步实施，工期 3 个月；

基坑开挖、土方外运计划工期 1 个月；

底板到±00 计划工期 3 个月；

3、2026 年 8 月完成主体结构，2027 年 10 月前完成钢结构、幕墙、建筑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弱电、暖通、厨房工程、污水处理、消防工程、电梯、室外园建工程。

4、2027 年 12 月底前设备调试、试运行、专项验收、备案、使用培训及实体移交工作，计划工期 2 个月。

5、施工总工期 820 日历天（27 个月）。

以上节点计划待中标人进场后报监理单位及招标人确认为准。

#### 2、项目建设计划和招标设计策划安排

重点工期计划安排如下：

1、施工总承包单位计划 2025 年 9 月上旬确定中标单位；

2、灌注桩超前钻及设计定桩长工作计划在施工总承包单位进场前完成；

3、计划在施工总承包单位进场前确定基坑安全监测服务单位；

4、项目计划在施工总承包单位进场前确定材料与实体检测服务单位；

5、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计划在 2027 年 12 月完成。

### （二）质量目标

质量标准按合同约定，质量目标：确保省级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 （三）投资控制（结算）目标

结算须符合财政评审相关规定。

### （四）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达到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标准。

### （五）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覆盖率 100%，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整改率 100%；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达到 100%。

1）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确保获评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2）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穗建质〔2021〕316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穗建规字〔2020〕3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指导图集（防高坠篇）的通知、《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穗建质〔2020〕1号）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26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房屋建设工程推广使用封闭式外脚手架冲孔金属板

安全网等的通知》（穗建质〔2025〕131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确保噪声污染、扬尘污染等环境污染问题零投诉。

### 三、标段及界面划分工作建议

结合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一期工程（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进展及出图情况，建议采用总承包方式（包含临时用水、临时施工排水、临时防护加固、基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溶洞处理）、建筑、结构、人防、装饰装修、园林景观绿化、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电梯、暖通空调、幕墙、泛光照明、光伏及储能、道路施工及修复、污水处理及市政排污接驳、三线布置、文物保护（如有）等），本项目全部打包招标产生一个总承包单位，消防、防雷等专业工程可由承包单位自行施工或进行专业分包。

1、上述第（一）条由中标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保修、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项验收要求）、包服从主体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的施工总承包管理等。中标人必须按施工合同履行各自的工程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方面的权利、义务。

2、委托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购买应由发包人购买的工程保险（含项目全部工程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及其他保险），中标人按购买情况据实报销（上限不超过招标限价函公布的金额）。

### 四、建筑红线内各专业工程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内容

一、施工总承包管理及专业工程配合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专业工程均作为主体项目施工总承包对应的专业工程，纳入主体项目施工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管理范围，施工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费已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1、负责项目总进度计划管理和总体协调（包括电梯安装、空调安装、消防工程验收、防雷工程验收等），向发包方提供满足项目工期要求的详细进度计划并落实，发包方按合同要求执行工期延误的惩罚措施；

2、负责施工总平面布置及维护管理，特别是基坑工程洗车槽、占道施工通道设计及协调（包含人行通道）、塔吊基础位置等设施设计及管理，包括因工序转换而发生的场地转换后二次施工平面布置；

3、向供电、供水施工单位等单位提供现场施工配合，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

4、提供公共临时设施（包括且不限于应急发电机、施工临时消防设施、施工临时排水等）、公共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设施（包括且不限于楼层临边防护、电梯井口临边防护、施工通道处双层隔离防护、地下室施工临时通风等设施）供专业单位使用，并负责管理及维护；

5、提供垂直运输设施、设备及管理服务；

6、负责日常水电和通道的管理、维护、保洁和费用缴纳，该类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7、负责现场安全保卫（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至竣工验收移交的安保管理，且不限于办公区、生活区、现场门禁、视频监控等）、社区周边关系（包括且不限于交通、道路管养、河道、环保、卫生、城管、镇村、街道、安监等部门）协调等现场综合管理；

8、提供外排栅、外脚手架满足各专业施工要求；

9、提供公共临时设施（包括且不限于施工临时消防设施、施工临时排水等）、公共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设施，并负责管理及维护；

10、提供施工测量控制基准点；

11、负责安全文明施工、环境及职业健康管理及协调，包含政府对防疫管控要求产生的费用，全部建筑及生活产生的垃圾清理；负责工地出入口洗车槽的设置及日常管理维护；

12、负责办理工程开工、验收、竣工等所需的各项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证）、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废弃物排放许可、土方消纳证明、耕植土接收证明、夜间施工许可、食堂卫生经营许可、特种设备安装告知和准用登记等许可手续；负责临水临电工程的报装及接驳、报建手续、施工占道手续、建筑废弃物处置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通信工程的报装及验收、车库出入口驳接、排污口规范化、噪音排放、环保检测、卫生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防雷验收、绿色建筑

验收、节能备案及验收、规划验收、质量验收、竣工验收备案和竣工结算资料归档移交、组织创优工作,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中需承包人承担的费用。

13、组织办理验收、移交、质量创优、竣工结算、竣工资料和竣工备案及其它管理工作;

14、负责解决周边居民和有关单位等周边的一切投诉,做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需要、安抚解释等沟通协调工作,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由承包单位承担,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建设单位索赔;

15、施工中杜绝野蛮开挖,开挖前熟悉了解勘察地下管线分布及对地下燃气等管道的保护工作产生的费用,由总包单位承担,杜绝破坏燃气、电力等地下管道的施工行为,杜绝擅自破坏周边已建道路、河堤的施工行为;

16、本项目建设所需的生活、办公用房的临时设施,由承包方自行解决;

17、本项目施工进出需临时借道(已建新花大道),由此产生的沟通协调、道路管养与修复、人员、材料、机械等进退场及管理工作,所导致的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等风险需由承包人充分考虑和承担;

18、本项目基坑开挖为放坡开挖,基坑边道路与地下室结构距离较远,地下室结构施工方法与相关措施费由承包人充分考虑和承担;

19、本项目主楼南立面和东立面铝合金造型安装施工难度大、质量要求高,施工方法与相关措施费由承包人充分考虑和承担;

二、为保证承包人能够保质保量地履行施工总承包管理及专业工程配合服务,要求承包人承诺专业工程配合服务的具体时间、人员和具体内容等。

三、要求施工承包单位中标后,立即成立专门的团队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管理及专业工程配合服务工作,其中,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造价员需承包单位专项授权书,承担合同中相应职位职责人员,报发包人备案。

四、本项目的电梯、空调等设备、充电桩等设备,承包人需要切实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做好相关综合布线、设备安装、调试等衔接配合工作,应切实将电梯、空调采购完成时间提前进行工作安排,与现场实施进度同步。

五、本项目供电施工、供水施工、道路修复、市政排污接驳等由施工总承包单位需结合实际,切实做好相关专项委托施工内容的配合工作,并纳入总承包服务管理范围。

六、要求承包人将承包管理及专业工程配合服务内容进行梳理细化，根据施工进度情况和专业单位进场情况排出配合服务工作计划，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审批后实施。由发包人定期（每月/季度）对总承包管理及专业工程配合服务内容进行量化考核，完成并达到要求则支付相应的进度款，否则不支付。具体见合同约定。

七、承包人其他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9.1 条至第 9.10 条之约定。

八、以下工作均在承包人工作范围内，且在报价时已在总价中综合考虑，不再额外计取费用。

（1）发包人、监理、咨询办公室及生活区日常维护费：负责办公区及生活区日常维护（含安保费、保洁费、水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排污费、网络费等）的相关费用。

（2）竣工图费及竣工验收备案资料费：包括绘制、整理、装订竣工图纸的费用，以及施工过程中收集、整理、制作、装订、归档建设工程档案资料的费用。

（3）危大工程技术措施费：针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承包人需组织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制、专家论证及验收，相关技术措施费用已在分部分项及措施项目清单中考虑。

（4）施工图深化设计费：承包范围内施工图深化设计的相关费用。

（5）配合消防验收、出证、联网检测、消防工程第三方检测费：包括消防报建、验收配合、第三方检测协调等费用（含土建及装修等专业的验收配合）。

（6）水质检测费（给水系统水质检测）：为满足国家及规范要求，对自来水工程进行水质检测的费用。

（7）航空障碍照明报建、审查、验收、出证费：包括报建审批、图纸审查协调、验收出证等费用。

（8）排水水质检测费：工程完工后，完成环保、水质部门核准的检测并出证的相关费用。

（9）防雷报建、验收、出证费：包括防雷设计审查、报建、验收、出证，以及第三方检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等费用。

(10) 办理排水许可证及相关报建验收手续费：负责办理排水许可证及相关手续的费用。

(11) 常规消防演练费：每半年举行一次应急演练，满足政府相关部门规定的费用。

(12) 交通疏导费：委派专人疏导交通道路或临时道路上车辆、人流的费用。

(13) 施工雨（污）水排除、20m 高以下工程用水加压、材料堆放场地整理、结构预留洞口封堵、临时停水停电、基础埋深 2m 以内挖土方塌方处理、完工清场垃圾外运、隐蔽工程拍照、管线综合平衡等费用。

(14) 工程所在地周边单位关系协调费：根据项目特点完成报建、审查和验收的协调费用。

(1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方案编制费：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方案、排栅施工专项方案、高大模板专项方案等编制及申报费用。

(16) 质量、进度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合同及附加要求保证质量、进度及安全文明的措施费用。

(17) 工程款及工资分账管理费：因实行分账管理产生的额外费用。

(18) 第三方评估及检测配合费：包括建设方质量管理要求、第三方评估、飞行检查、检测配合及整改费用。

(19) 临水补偿费：临水接通前，承包人自行解决施工及生活、办公用水的补偿费用。

(20) 屋面、楼面砼养护费：所有屋面、楼面砼采用满铺麻袋或覆膜养护的费用。

(21) 外墙淋水检验费：外墙（含铝窗）拆架后淋水检验的管材及架设、水电等费用。

(22) 临建搬迁及清理费：临建搬迁、建筑垃圾与遗留物清理外运的费用。

(23) 加气砼砌块堆放及施工措施费：包括堆放期间的场地平整、防水措施、材料保管、砌筑浇水等费用，以及机械/设备/材料过隧道路路桥费、施工临时道路修复、合同工期内赶工损耗等。

(24) 其他施工措施费：包括固定预埋件支架、管道填补及防水、金属构件与墙体连接处填补、套管塞缝、弱电预埋穿铁丝、基坑降排水、施工噪音环保措施、水土保持防护、防风措施、特殊工程技术培训、文明工地措施等费用。

(25) 地下涌水及降雨抽排水费：施工期间自备水泵抽排水，保证地下室设备和人员安全的费用。

(26) 塔吊运力不足补充费：因塔吊无法使用或运力不足，增加其他起吊设备的费用。

(27) 临时设施租房费：因场地不足或政府要求，临时设施采用租房形式的费用差异。

(28) 工期起始时间差协调费：合同工期与开工报告日期存在时间差时，承包人协调政府相关部门的费用。

(29) 现场踏勘费：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自行踏勘项目现场的费用。

(30) 临时出入口开设费：承包人自行办理施工路口开通审批手续、施工洗车槽和集水井等措施的费用。

(31) 施工围墙拆除费：工程完工后拆除场地范围内所有施工围墙的费用。

(32) 地下障碍物风险费：承包人承担现场原有地质情况风险，包括物探及风险应对费用。

(33) 杂草及无用苗木清理费：清理基坑范围外影响施工通道的杂草及无用苗木的费用。

(34) 施工总平面布置调整费：根据发包人要求调整施工加工场地、办公室、临时设施等的搬迁费用。

(35) 场地狭小机械降效费：因场地狭小导致大型机械进出场降效的费用。

(36) 周边关系协调费：为满足项目要求，协调周边地铁、村、学校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费用。

(37) 高标准执行费：若发现合同描述或要求不一致，按最严格标准执行的相关费用。

(38) 电梯底坑及集水井维护费：保证电梯底坑连通集水井，设置自动抽水泵并安排专人巡检的费用。

(39) 施工电梯及塔吊无偿使用费：施工电梯、塔吊无偿提供给分包单位使用，包括 24 小时加班的费用。

(40) 地库顶板后浇带处理费：后浇带两侧砌筑灰砂砖挡墙以保证土方回填的费用。

(41)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费：达到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标准的费用。

(42) 第三方检测配合费：为配合第三方检测所发生的费用。

(43) 系统联合调试费：系统联合调试的相关费用。

(44) 管线迁移费：管线迁移的相关费用。

(45) 临水临电工程费：临水工程及临电工程的费用。

(46) BIM 技术运用费：BIM 技术运用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合同范围内及发包人自行分包项目（如医用呼叫系统、医用气体工程、净化工程等）的管线综合平衡工作，承包人需在 BIM 模型中统筹协调并整体考虑。

(47) 开荒保洁费：工程完工后的开荒保洁费用。

(48) 项目宣传及检查配合费：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要求制作本项目相应比例的实体模型、展示板等宣传材料，以满足项目宣传及各类检查需求。

## 五、项目管理重点、难点分析

### （一）项目管理重点

1、本项目为省重点工程项目，社会关注度高，社会影响力大，项目必须做到不因施工而影响周边环境及安全，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2、本项目基坑工程属二、三级基坑开挖深度深，项目地下室外墙东侧距新街河约 81m，放坡开挖，必须在汛期来临前完成±0 以下结构施工，同时基坑开挖需编制好专项施工方案及基坑监测方案，专家评审通过后方可实施，需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对基坑工程进行安全监控，确保周边建筑沉降和基坑变形不超过设计和规范要求，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3、本项目超限梁、高支模较多，需编制好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评审通过后方可实施，过程应严格进行安全监控，变形不超设计和规范要求，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4、本项目主楼南立面和东立面铝合金造型的二次深化设计与安装难度较大，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5、本项目预计在 2025 年 9 月开始施工，至 2027 年 12 月底完工，总工期 27 个月，本项目涉及多个专业工程，技术复杂、且有深化设计内容，如何确保各分部分项工程合理搭接，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并按期完工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6、本项目主体、装修施工时应梳理清楚各工序之间的联系，充分流水施工，合理划分施工段，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7、本项目泥头车运输进出必须经过洗车槽冲洗干净，泥头车运输上路确保安全，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8、基坑侧墙防水工程完成后，基坑回坑，回填确保回填密实度，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9、本项目基础工程桩等设施需要使用泥浆池，避免泥浆污染周边环境，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10、本项目岩土勘察报告显示地下为溶洞地貌，桩基础施工过程中使用有效措施确保成桩及严格把控费用，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11、本项目材料垂直运输需要塔吊和施工电梯，确保塔吊和施工电梯日常规范安全使用，是本项目管理重点。

12、本工程涉及装修、结构、给排水、供配电、信息化等专业工程，为确保各专业工程功能实现，须按发包人管理规定，做好工程材料的看样定板，施工工艺样板引路工作，特别是电梯、空调、管线综合平衡、消防，此为本工程的管理重点。

13、本项目医疗配套工程等专业场室装修要求较高、各区域装修整体风格不同有一定的融合度，对本项目装饰装修工艺管理是项目管理的重点。

14、本次招标智能化设计范围包含综合布线系统及电梯、空调以及信息化系统（包括安防系统）的设计配合及施工界面管理是本项目管理的重点。

15、本项目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装饰铝方通等要深化设计，要做好深化设计管理是工程管理的重点。

16、本项目总承包工程涉及与医疗洁净工程、防辐射工程、医疗气体工程、医疗呼叫系统工程等专业承包工程的交叉协同施工，总承包单位要做好协调统筹角色，是本项目管理的重点。

## **(二) 项目管理难点**

### **1、施工总平面布置管理难点**

(1) 本项目需承包人自行考虑建立材料加工区、工人住宿区和办公区，同时，为切实推进工程生产工作，材料堆放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区、脚手架钢管等堆放、搭设等，应切实结合现场实际进行安排，此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2) 项目两层地下室，地下岩层复杂，基坑设计采用放坡开挖，土方开挖和外运工作量大，土方分层开挖、夜间土方装运和交通疏导，降噪降尘等施工措施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 **2、施工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的难点**

(1) 项目地处市区，桩基础施工期间长，噪声控制，泥浆漫流，必须与属地街道、区建水局、区城管局建立联席工作机制，负责应对居民监督和投诉工作，此为本项目管理难点；

(2) 余泥运输要求高，出土泥头车冲洗干净，防超载，泥头车行驶安全教育和管，必须建立多道设防安全管理机制，此为本项目管理难点。

### **3、基坑施工管理难点**

(1) 项目场地地下室外墙东侧距新街河约 81m，场地地下水水位较高，基坑止水桩止水施工对基坑安全影响大，需严格控制止水桩施工质量，同时需做好场地安排和周边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此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2) 本项目地质条件复杂，见溶率较高，止水桩以及灌注桩施工质量控制，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3) 本项目要求±0 以下结构工程在汛期来临前施工完成，施工任务重工期紧，此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 **4、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管理难点**

室内装修涉及工程材料众多，医疗配套工程中设计技术要求高，需做好材料的看样定板、施工工艺样板引路和三级质检的工作，此为项目管理的难点。

### **5、防水工程施工管理难点**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前，组织参建单位会审防水工程图纸，提出会审意见，同时编制有针对性防水工程施工方案，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审核，同意后实施，此为本项目的管理难点。

#### **6、综合管线施工管理难点**

本项目涉及多专业工程管理布置，包括强电管线、弱电管线、给排水管道等综合管线，交叉作业，须提前进行综合管线平衡施工设计，有序推进，此为本项目的管理难点。

#### **7、电梯工程施工管理难点**

对于电梯工程施工主要难点在于对电梯特种工程调试检测，检测完成后，需要使用单位安排专职人员进行电梯使用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操作电梯。

#### **8、消防工程施工管理难点**

对于消防工程施工主要难点在于对消防工程系统性联调联试，调试内容多，系统调试完成后方可向消防部门报请验收，此为本项目管理难点。

#### **9、综合调试管理难点**

项目涉及专业工程较多，各专业工程界面交接、交叉施工管理、综合调试为项目管理难点。

## **六、项目管理要求**

### **（一）工程实施总体要求**

1、本工程为省重点工程项目，社会关注度高，社会影响力大，其医疗建筑及相关配套的建设工程，在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制定切实可行工作计划，实现工程的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目标。

2、本次招标建设内容中的基坑工程、基础工程、结构工程、建筑工程、装修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及调试等专业性强，技术条件要求较高。承包人须严格按照相关验收规范执行，确保该项目满足设计要求，通过竣工验收。如承包人不具备相应资质且无完成过质量合格同类标准类似施工业绩以及无相应的深化设计能力的，需在中标后依法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且完成过质量合格同类标准的施工业绩和具有深化设计能力的专业分包单位，并经发包人、设计单位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且并不因该部分工程进行分包而免除中标人应负的相关责任和义务。

中标单位在签订施工合同前需报批专业分包单位，并经发包人、设计单位同意后再在施工合同中明确相关单位名称、人员架构及相关职责。如需分包，专业分包单位需与中标单位同时进场开展相关工作。

3、中标单位的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必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的要求，并提供相关人员的社保证明文件。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不要更换时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中标单位应按合同约定完善更换手续，并保证更换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素质，同时提供更换人员的社保证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将对中标单位的主要技术及管理人员驻场办公时间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现场管理费支付的依据。

## **(二) 施工管理要点：**

1、本项目的关键工序是基坑工程、主体施工、机电工程。基坑工程能否顺利完成，将直接影响到整个项目的工期。同时文明施工、降尘也是该项目的重心，涉及多专业，包括基坑止水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基坑土方开挖与运输、地下室主体结构、地下室防水工程、土方回填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供配电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弱电工程、电梯工程、空调工程、防雷工程、消防工程、地下停车设施等；主体结构完工后，基本上步入多专业交叉作业阶段，必须进行总承包与专业承包协同管理，对交叉作业区域按专业、按时序等进行推进。

施工单位必须在进场后有针对性成立项目管理架构，相应人员到岗履职，建设单位将对管理人员进行考勤，脱岗离职者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主要施工要点如下：

### **(1) 基坑施工**

本项目基坑工程需在汛期来临前施工完成，施工周期紧任务重，必须做好基坑工程安全监测工作，做好基坑安全预警和抢救技术方案，投标时对此进行专项说明，责任和费用包干；

### **(2) 周边结构保护**

本项目基坑工程施工时，要求在基坑开挖前做好红线外建筑结构与管线的保护工作，施工单位投标时须对此进行专项说明，责任包干。

(3) 本项目红线内施工内容必须与红线线外永久电、水和通讯等设施同步实施，同步验收和同步投入使用，施工单位须对此进行充分配合，投标时进行专项说明；

(4) 使用单位、建设单位另行委托合同内容，施工单位须充分配合另行委托合同材料、设备的吊装，安放和调试工作，施工单位投标时对此进行专项说明，费用包干；

(5) 现场垂直运输管理和建筑垃圾清运，场地内转运属施工总承包管理范畴，施工单位投标时对此进行专项说明，费用包干；

(6) 对于信息化工程、给排水工程、供配电工程、空调工程、电梯工程等，须在墙体开凿孔洞，相关工程安装完成后，封堵孔洞，属施工总承包合同范畴，施工单位投标时对此进行专项说明，费用包干；

(7) 本合同施工单位属施工总承包单位，对各专业工程验收、移交承担总承包职责，施工单位须对专业工程单位进行总承包管理，安排专职人员负责验收、移交工作。若此项工作经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考核，专职人员未安排或脱岗离职，将给予施工单位一般违约处罚。

### **(三) 协调管理要点：**

(1) 监理单位全部工作人员、设计代表按合同约定需履职到场、驻场服务。

(2) 施工单位根据永久实体工程范围考虑施工项目部、工人宿舍及材料堆放场。

(3) 现场施工用电、施工用水需要办理相关手续，施工单位应及时办理；

(4) 文明施工标准要求高，降噪、降尘和红线外道路保洁要求高，要求设置人行与施工车辆的安全设施，渣土运输的洗车槽，及施工临舍等设施；此项工作要求十分重要，要求施工单位管理组织机构设置专项人员，专职专岗，专职人员脱岗离职者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5) 项目建筑行政手续要求高，协调难度大，工作量大，技术难度高，工期紧、任务重，为有效推进工程实体进度，项目施工单位须安排专职人员完成此项工作者，作为对本项目实施工作的应标条件。

(6) 本场地土方运输量，基坑出土时对于是否开设多个出入口及土方材料转运，承包人在投标中自行考虑，对于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四）进度管理要求**

1、施工单位应于收到总监理工程师的进场通知后 7 天内向总监理工程师提交项目及单位工程的进度计划。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2、本项目基坑工程、结构工程、综合布线敷设、电梯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施工进度对总体施工进度影响较大。因此，要求施工单位进场后应立即着手各重点工程完成工程施工方案（包括：材料看样定板、采购、检测、施工计划，确保工期目标实现等内容），并报审。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二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施工组织设计，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3、本项目涉及高支模措施，必须编制安全专项施工方案，高支模的搭设应综合考虑各专业工程的使用需求，考虑本项目工期紧张，模板周转，配备充足的钢管支架和模板，及时推进工程施工。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两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方案，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4、本项目主体、装修施工时应梳理清楚各工序之间的联系，充分流水施工，合理划分施工段。

5、总包搭设的外脚手架需考虑后续幕墙施工需求，避免重复搭设，造成造价及工期的浪费。为保证工程进度，规范施工单位在建设项目中对于建筑外墙脚手架的选型和应用，加强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在技术条件可行的情况下，要求优先选用扣件式钢管双排脚手架型式作为建筑工程外墙脚手架。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两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方案，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6、及时提交各项检测方案，以便能够及时确定检测单位并及时组织进场。

7、施工单位如场内堆土、需考虑结构施工完成后，场地布置等因素对施工进度的影响。

8、充分考虑现场临时施工用电开关房的情况，编制施工现场临时施工用电方案。

9、施工单位应考虑场区范围建筑垃圾、工程材料堆放等对于场地布置等因素对施工进度的影响。

#### **（五）质量管理要求**

1、要求施工单位按照（GB/T 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以及业主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和健全质量管理体系，设立质量管理专职机构，配备满足规定要求的专职管理人员。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一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组织机构资料，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2、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样板引路的要求，建立工序质量样板，在工序样板引路的基础上，实施分项分部子单位样板引路。

3、对于本项目的检验批、分部（子分部）、专项工程、专业工程编制三级质检工作方案，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审核、备案；

4. 要求承包人组织专家对于基坑工程、结构工程、综合管线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等具有技术难度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后方可实施。

5、要求防水工程施工必须严格按经监理人批准的防水工程施工方案及现场确认的施工样板进行施工。

6、承包人编制的外脚手架和模板支撑系统的施工方案，经监理人批准后实施，高大模板、超 50m 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与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需组织专家论证，否则监理人可以直接下达停工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7、承包人投入的施工作业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上岗证，如特种人员，还须具备特种人员作业证书，以确保施工质量。所有人员必须带证上岗，随时接受发包人、监理人检查，否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六）投资控制要求**

1、承包人须在中标后根据发包人提供施工蓝图编制施工图预算，提出施工图预算与合同清单价格的差异，报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备案，但不得因此而影响工程进度。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一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资料，并报审，逾期未提交，视为对施工图无意见。

2、承包人须协助发包人加强投资控制，每期申请进度款的计量计价应准确，进度款的申请应与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相匹配，严禁虚报计量（承包人申报的进度款金额超出经监理人、发包人核实金额的 10%，视为承包人虚报计量）或超前计量，否则严格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等引起合同价款调增事件后，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变更工程预算审批的，则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调整合同价款以及调整的金额。

4、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如承包人需另行租用场地用于临设之用，属于承包人自行考虑范畴，相关的费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另行计量、支付。

5、本项目承包方投标时应充分考虑对周边结构、道路、管线等所采取的加固、防护等措施，以及后续的修复所产生的费用，均需承包人自行承担，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方索赔。

6、本项目东侧距离新街河较近，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场地地质情况及设计图纸的情况，在基坑施工过程中因地质或违背设计图纸等原因所增加的措施、造价增加，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方索赔。

#### **(七)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1、要求施工单位按照 GB/T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以及业主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和健全安全管理体系，设立安全管理专职机构，配备满足规定要求的专职管理人员。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二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组织机构资料，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2、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难点，施工单位必须对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垂直运输、竖向围护、基坑开挖、高支模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重点管理，编制专项施工方案，超危大工程必须组织专家评审。

3、要求施工单位进场后对本项目施工过程场地平面布置及分阶段利用方案进行综合考虑。

基于本项目为省重点工程项目，被关注度高。要求施工单位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计划及安全消防等应急处理预案。做到不因施工而影响周边环境，安全文明施工。

本项目按绿色建筑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按设计文件、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规范等要求组织施工。

#### **(八) 材料管理要求**

1、要求施工单位进场 60 天内完成所有原材料（钢材、商品砼等）的采购计划，落实原材料采购协议，作为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二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资料，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2、要求施工单位进场后立即根据设计文件要求及《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申报乙供料。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二个月内，向监理单位提交包含上述内容的专项资料和看样定板计划，并报审，逾期未提交，将给予一般违约处罚。

3、对需要在工厂加工制作的重要分部分项工程，要求施工单位必须安排专人长期驻场加工制作厂督促进度、质量，参与工序验收和出厂调试。

#### （九）办公及后勤保障要求

本一期工程施工单位另行择地建立项目部。

#### （十）人员配置要求

1、要求施工单位进场即成立项目经理部负责工程现场施工管理工作，成立专职的团队负责履行施工总承包配合服务工作。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见招标文件《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设有专项考勤、到岗履职的合同约定要求，并与合同款支付挂钩，详见合同对应条款。

2、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以月为单位，进行计量支付。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的支付及费用标准按合同规定执行。

3、施工单位进场后 60 天之内，根据前期准备阶段、施工总承包施工及配合服务阶段的实际情况，报审项目组织架构及项目人员组织实施计划，经业主和监理单位书面同意。

**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

| 序号 | 职务    | 人员数量 | 基本任职条件  |
|----|-------|------|---|
| 1  | 项目指挥长 | 1    | 由投标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并已在本公司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 |
| 2  | 项目负责人 | 1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                   |    |  |
|---|-------------------|----|--|
| 3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4   | 造价负责人             | 1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建筑工程造价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5   | 质量负责人             | 1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6   | 安全负责人             | 1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
| 7   | 机电工程师             | 2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机电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 8   | 质量管理、质检工程师        | 1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9   | 测量工程师             | 2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测量或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10  | 土建工程师             | 2  | 单位在职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 11  | 造价管理工程师           | 1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3年以上造价工作经验。                                   |
| 12  | 专职安全员             | 1  |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 13  | 安全员               | 2  | 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
| 14  | 资料员（数据员、图文件信息管理员） | 2  | 从事图文收发与工程管理专业工作3年或以上。                                  |
| 15  | 其他工程技术人员（施工员）     | 3  | 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初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2年以上施工工作经验。                      |
|   | 小计                | 22 |  |
| 注：上表人员均要求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即指在投标单位（或其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已购买近一个月（2025年7月）以上社保的在职人员。除注明外，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投标人必须满足或优于以上项目人员配备要求，不满足的视为技术标有效性审查不通过。 |                   |    |  |

### （十一）机械设备配置要求

1、承包人根据本项目工程的特点，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和资源情况配备。

要求施工单位投入机械设备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基本要求 | 备注                              |
|----|-------|------|---------------------------------|
| 1  | 塔吊    | 1台   | 满足现场垂直运输所需，并做到基本全覆盖，计划2025年12月前 |
| 2  | 施工升降机 | 1台   | 满足现场垂直运输所需，计划2027               |

|   |        |      |                             |
|---|--------|------|-----------------------------|
|   |        |      | 年 3 月前                      |
| 3 | 大型勾机   | 4 台  | 满足现场出土所需，计划 2025 年 10 月前    |
| 4 | 桩机     | 4 台  | 满足现场桩施工所需，计划 2025 年 9 月     |
| 5 | 大型运输车  | 30 台 | 满足现场出土所需，计划 2026 年 11 月     |
| 6 | 高压混凝土泵 | 2 台  | 满足现场混凝土施工所需，计划 2025 年 11 月前 |
| 7 | 大型吊机   | 2 台  | 满足吊装要求，计划 2025 年 9 月        |
| 8 | 其余机械设备 | 若干   | 满足现场施工进度要求和施工时间             |

## 2、管理基本要求

(1) 承包人进场后必须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机械设备进场计划，确保机械设备来源可靠，按节点工期时间进场。

(2) 承包人必须确保机械设备的性能良好，可正常使用。对于影响工程进度较大的主要机械设备，必须有一定备用量，确保在机械设备检修或维护期间，现场仍能正常施工，确保进度。

(3) 为确保工程进度，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增加机械设备的投入，除合同约定有赶工措施费外，发包人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

## (十二) 验收、移交及结算管理要求

### 1、工程验收管理要求：

(1) 施工单位必须在工程具备验收条件时的 1 个月前编制验收计划（包括专业工程验收计划、专项验收计划等），按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及验收计划分阶段逐项申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2) 竣工验收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 号）（注：如有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 2、工程移交管理要求：

(1) 工程项目移交原则力争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一个月之内完成。

(2) 本项目的移交内容包括工程资料移交、工程实体移交和使用及维护管理移交。计划根据本项目情况先进行工程实体移交和使用及维护管理移交，然后进行工程资料移交。

(3) 要求施工单位应在进行移交工作前编写工程项目移交计划，并报业主及监理单位审核，在经业主及监理单位审核同意后按计划进行移交。

(4) 工程移交工作的相关要求具体按业主要求及规定执行。

(5) 要求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施工单位须针对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

### **3、工程造价（结算）管理要求：**

(1) 施工单位须在中标后 30 日历天内根据施工图纸编制分部施工预算，提出施工预算工程量与招标清单工程量之间的差异，并报监理单位和业主审核备案。施工单位逾期未提交，视为对此无意见。

(2) 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变更事项，施工单位应在上述事项实施前或在实施过程中同步编制相关变更费用预算，并报监理单位和业主审批。

(3) 施工单位应按业主要求派出足够的、有能力的造价人员负责结算工作。若派出的造价人员不足或不能胜任结算工作，施工单位应按业主要求及时更换，直至满足业主要求为止。

(4) 施工单位执行业主结算有关的文件规定。

### **(十三) 质保期服务管理要求**

1、在质量保证期内，施工单位按保修协议约定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2、施工单位在故障保修响应方面应做到：施工单位须在接到业主通知的 1 小时内予以答复；在业主要求时，施工单位的技术人员须在收到业主通知后 3 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在 24 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施工单位应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3、施工单位必提供满足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运行的备品备件和易损、易耗件。

4、质保期满，由施工单位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申请，按要求提交《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期终止证书》，经监理单位、使用单位和业主确认后按合同要求退还。

#### **(十四) BIM 技术工作要求**

要求施工总承包方根据工程进度要求，组织专业技术团队，编制 BIM 技术方案，并向发包方汇报确认后，指导现场施工。此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费用中，不再另外计取。对施工总承包方的 BIM 技术工作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1、BIM 技术施工能力要求**

施工总承包方应具备同类工程的应用经验并配备各专业齐全的稳定的 BIM 技术施工工作团队，具备多专业 BIM 技术协同应用能力，熟练应用 BIM 技术完成所有应用工作：包括 BIM 技术施工深化、多专业协同校审差错、BIM 技术施工方案模拟、4D 进度管控、BIM 技术算量管理、BIM 技术物料管理、等，保证 BIM 技术设计成果质量。

##### **2、BIM 技术施工团队人员要求**

提供 BIM 技术服务团队名单，施工总承包方的 BIM 技术工作团队成员专业必须涵盖本项目实施所需要的所有专业，并具备相应的实际项目 BIM 技术应用经验。BIM 技术负责人除具备专业施工工作经验外，尚应具备丰富的实际项目 BIM 技术应用及管理经验，具有足够 BIM 技术相关专业知识、技术能力，项目经验与管理能力等。

本项目各专业系统（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空调、消防、幕墙、装修、园林、造价等）各专业应至少配置 1 名 BIM 技术专业工程师，经业主同意，可根据项目需求动态调整 BIM 技术专业工程师配置。

##### **3、BIM 技术施工的范围、深度、标准、质量等要求**

按照业主 BIM 技术咨询方或业主批准的本项目对于 BIM 技术应用工作的范围、深度、标准、质量等要求，完成本项目施工阶段的全部 BIM 技术相关工作并达到要求。

施工总承包方需根据业主 BIM 技术咨询方和本项目等相关要求，编制本项目《施工 BIM 技术工作策划》，应包含以下章节：BIM 技术实施策划、BIM 技术实施细则、BIM 技术管理及质量控制标准、BIM 技术模型实施应用及验收标

准及主要任务、重难点说明及合理化建议。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模型深化。编制项目管理制度，明确施工总承包方施工阶段的模型管理办法及保障措施等。

各专业模型精度、模型命名等必须按照本项目中规定的统一规则及命名要求，BIM 技术模型和模型构件的形状和尺寸及模型构件之间的位置关系准确无误，并且可以根据未来项目实施进度深化及补充，最终反映实际施工成果。最终提交的模型可根据专业、分区、子项、施工缝、楼层、构件等进行拆分。

#### 4、施工总承包方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工作条件要求

施工总承包方的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需满足本项目中对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及 BIM 技术协同管理平台使用的要求，并能与发包人的 BIM 技术协同管理平台有效对接，满足整个项目施工阶段各参建方的所有资料、文件、成果等按时上传至发包人 BIM 技术协同管理平台的需求，同时保证各参建方的协同工作、信息传递等需求。此外，随着项目的具体实施，必要时需配合发包人的需求对应调整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功能等的要求，以便数据实时对接。各分包方及其他参与方的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由施工总承包方提出要求和管理，以便其对 BIM 技术工作的有效管理和成果整合、审查等。

施工总承包方的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必须具备绝对的保密性。

施工总承包方的 BIM 技术应用软硬件中的内容必须满足整个项目在施工阶段对模型及其相关文件的使用要求。

#### 5、与 BIM 技术咨询方的配合

施工总包方需全面配合业主指定的 BIM 技术咨询方的各项工作。按照本招标文件、本项目和合同的要求接受 BIM 技术咨询方的检查，对 BIM 技术咨询方提出的意见和问题，经业主确认或定期 BIM 技术工作会议协商确认，应按照协商结论和方案等及时修改。

#### 6、BIM 技术施工阶段过程相关文件的整理存档

施工总承包方在对该项目进行 BIM 技术实施期间，除业主、BIM 技术咨询方或业主批准的本项目所要求的相关上传文件外，通过模型而发现的原则性的深化方案、施工措施、进度计划等问题、问题的解决形式、解决后的最终成果等相关处理原始文件，均需以统一格式整理存档并上传平台。

## （十五）其他管理要求

### 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

1、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开工前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备案。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内容有调整的，应当及时报告接受备案的部门。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2）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3）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4）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5）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2、建筑垃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3、施工单位应开展建筑垃圾分类和合法装载，并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报送建筑垃圾处理方案。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运输建筑垃圾应当遵守下列规定：（1）建立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台账；（2）不得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3）保持运输车辆、船舶等运输工具的行驶记录、卫星定位等电子装置正常使用；（4）运输过程中保持运输工具整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防止遗撒建筑垃圾，不得擅自倾倒、抛撒建筑垃圾；（5）按照建筑垃圾处理方案确定的时间、路线、方式、场所进行运输。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船舶应当符合相应的载运技术条件。建筑垃圾处置场所为陆域的，不得采用开底式船舶运输建筑垃圾。

5、工程泥浆应当在施工现场进行脱水固化处理。施工现场不具备条件的，应当采用罐装器具密闭运输至依法设置的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处置。水上工程中依法无需经脱水处理的除外。

6、建筑垃圾应当按照下列方式，优先就地就近利用：（1）工程渣土及脱水后的工程泥浆优先用于土方平衡、矿坑修复、环境治理、烧结制品及回填等；

(2) 工程垃圾、拆除垃圾和装修垃圾优先用于生产再生骨料、再生砖、再生砌块、再生沥青混合料等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具备现场综合利用条件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建筑垃圾现场综合利用。

7、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并执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

### (十六) 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 厂家  |
|-----------------|-------------------------|--|
| <b>一、结构工程</b>   |                         |  |
| 1               | 钢筋、钢材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2               | 水泥                      | 石井、华润、海螺、南方、金隅                                   |
| <b>二、建筑装饰工程</b> |                         |  |
| 1               | 自流平、界面剂、粘合剂             | 德高、邦盾、美圣雅恒                                       |
| 2               | 铝板天花、金属天花板、吊顶类（含集成吊顶）   | 巴迪斯、雷诺尔、德宝龙、欧陆、华狮龙、星立方                           |
| 3               | 轻钢龙骨                    | 龙牌、可耐福优时、优时吉博罗                                   |
| 4               | 矿棉板、硅酸钙、水泥纤维板、普通岩棉夹芯彩钢板 | 龙牌、可耐福优时、优时吉博罗                                   |
| 5               | 墙面镀锌板                   | 华翱、源雅、构想、汇隼、莱润                                   |
| 6               | 抗倍特板挂墙板系统               | 富美家、雅美家、威盛亚                                      |
| 7               | 防火装饰板(A级)               | 富美家、爱克、耐时优                                       |
| 8               | 铝塑复合板                   | 雷诺贝尔、吉鑫祥、未来之窗                                    |
| 9               | 墙布                      | 杜邦、欣旺、锦盛、韩利                                      |
| 10              | PVC地板胶（同质透心）            | 洁福（Gerflor）野心系列、得嘉（Tarkett）Somplan350系列、阿姆斯特壮健丽龙 |
| 11              | 实木地板、木地脚线、复合地板          | 大自然、圣象、肯帝亚                                       |
| 12              | 墙地砖、岩板                  | 东鹏、马可波罗、冠珠、新中源、金丝玉玛                              |
| 13              | 纯亚克力人造石                 | 杜邦、韩国韩耐 hanex、三星、威盛亚、富美家                         |
| 14              | 复合亚克力人造石                | 蒙特利、杜丽家、富美家、威盛亚                                  |
| 15              | 内墙涂料                    | 多乐士、立邦、三棵树                                       |
| 16              | 防火涂料                    | 阿克苏诺贝尔、宣伟（上海）、SiKa 西卡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
| 17 | 手术室无菌油漆                        | 宣伟（上海）、百色熊、多乐士、立邦                     |
| 18 | 防水涂料、防水卷材                      | 鲁班、天工、大禹、德高、东方雨虹                      |
| 19 | 玻璃（普通、钢化、夹层、中空、镀膜、弧形、防火）       | 南玻、耀皮、福耀                              |
| 20 | 洁具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21 | 龙头、地漏、花洒等水暖五金类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22 | 毛巾架、挂衣钩、小托架、厕纸架等小五金            | 美标、惠达、箭牌、东鹏、恒洁                        |
| 23 | 淋浴房、淋浴隔断                       | 雅立、理想、箭牌、九牧                           |
| 24 | 瓷砖胶                            | 德高、立邦、东方雨虹、汉高                         |
| 25 | 木器胶粘剂                          | 汉高、阿托芬、波士胶                            |
| 26 | 美缝剂                            | 杜邦、绿源、卓高                              |
| 27 | 硅酮密封胶、玻璃胶                      | 道康宁、瓦克、硅宝、长鹿、白云之江                     |
| 28 | 实木木门                           | 兔宝宝、TATA、好美家、林安                       |
| 29 | 复合木门（仅表面防火板）                   | 富美家、雅美家、威盛亚                           |
| 30 | 钢质门、医用门                        | 欧尼克、中冠、德曼、德普尔                         |
| 31 | 防火门                            | 粤安、白云、蓝盾、南粤、永安                        |
| 32 | 医用气密封悬吊式电动趟门、医用气密封单开门、不锈钢固定玻璃窗 | 欧尼克、中冠、德曼、德普尔                         |
| 33 | 磁卡锁门                           | 海康威视、华为、小米                            |
| 34 | 医用墙板（含无机预涂板、冰火板等）              | 富美家、鲁泰建材、北新建材、吉祥建材（JORC）、华润建材（HUARUN） |
| 35 | 腻子                             | 立邦、多邦、德高、三棵树、东方雨虹                     |
| 36 | 岩棉板、保温板                        | 龙牌、泰石、欧文斯科宁、帕沃可、福乐斯、华美                |
| 37 | 高晶板                            | 白玉兰、惠能达、泰山、埃特尼特                       |
| 38 | 木制家具类                          | 尚品宅配、欧派、索菲亚、伊百丽、箭牌、科凡、卡诺亚             |
| 39 | 铝合金门窗型材                        | 坚美、凤铝、前进                              |
| 40 | 预制耐磨抗菌磨石（预制水磨石）                | UNIPLUS、万峰石材、东星DONGXING、鹏翔实业、广东原创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
| <b>三、电气（强弱电）系统材料（通用）</b> |  |  |
| 1                        | 配电箱、控制箱内开关元件、电气元                           | 西门子、施耐德、ABB                              |
| 2                        | 配电箱箱体、控制柜箱体、等电位箱                           | 广州中科、广州白云、广东施富、东莞基业                      |
| 3                        | 变频器  | 施耐德、ABB、西门子、丹佛斯                          |
| 4                        | 热浸锌电缆桥架、镀锌线槽                               | 宇恒、中兴、文兴、广州宏际                            |
| 5                        | 铝合金电缆桥架                                    | 番禺珠铝、番禺宇恒电缆桥架厂、番禺电缆桥架厂                   |
| 6                        | 电缆、电线、矿物电缆                                 | 广东电缆厂、广州电缆厂、南洋电缆厂、庆丰电缆厂                  |
| 7                        | 镀锌电线管                                      | 宇恒、中兴、文兴、广州宏际                            |
| 8                        | PVC 电线管、线槽                                 | 顾地、联塑、奇胜                                 |
| 9                        | 开关类（含感应开关）、插座类、控制面板类                       | 施耐德、西门子、罗格朗、德力西                          |
| 10                       | UPS 电源                                     | 深圳山特、伊顿-山特、艾默生、易事特                       |
| 11                       | 变压器（不适用于供配电系统）                             | 西屋、科奈克、台湾柏克                              |
| 12                       | 密集型封闭母线                                    | GE、西门子、施耐德、ABB                           |
| 13                       | 吊风扇（含调速器）、摇头扇、排气扇                          | 正野、BNN（贝莱尔）、绿岛风、松下乐声                     |
| 14                       | 医用紫外线杀毒灯                                   | 申星、曦光、深圳欧恩、雪莱特、申达                        |
| 15                       | 灯具类（含筒灯类、各式灯盘、防雾光管支架、支架、地脚灯、红外线感应灯、防水防尘灯等） | 三雄·极光、九佛电器、佛山照明 FSL、雷士照明、欧普              |
| 16                       | 消防灯具（含应急灯、出口、疏散指示灯等）                       | 申达、三雄、北大青鸟、佛山照明                          |
| 17                       | 综合布线                                       | 康普、安普、百通 BELDEN                          |
| 18                       | 视频线、屏蔽软芯线、音频线                              | 海康威视、大华、迅道、珠江数码、正泰                       |
| 19                       | 对讲室内分机、可视门口主机、密码刷卡门禁机、多路切换器、开门按钮、电控锁       | 海康威视、大华、狄耐克                              |
| 20                       | 防火型天花喇叭、音量控制器、前置放大器、分区寻址器（带分区话筒）           | 迪士普（DSPPA）、三基（3G）、声必可（SENBOK）、ITC（广州艾维创） |
| 21                       | 气体紫外线消毒机                                   | 西顿、老肯、赛得立                                |
| 22                       | 彩色半球摄像机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23                       | 交换机  | 华为、华三、思科                                 |
| 24                       | 硬盘录像机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
| 25                           | 键盘、液晶监视器                           | 联想、TCL、LG                                     |
| 26                           | 呼叫对讲设备                             | 山东亚华、狄耐克、上海京颐                                 |
| 27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28                           | 电梯                                 | 日立、迅达、日本三菱                                    |
| 29                           | 柴油发电机                              | 玉柴、潍柴、锡柴、全柴、康明斯                               |
| 30                           | 光伏                                 | 广东盛樘，广东锦绣，润建股份                                |
| 31                           | 无线巡更系统                             | 蓝卡（LANKA）、科松（KESONG）、中控智慧（ZKTeco）、捷顺（JIESHUN） |
| 32                           | 无线对讲系统                             | 摩托罗拉（Motorola）、建伍（KENWOOD）、海能达（Hytera）        |
| <b>四、给排水、消防水系统、空调水系统（通用）</b> |                                    |   |
| 1                            | 冷、热水给水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2                            | 薄壁铜管、塑敷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3                            | UPVC 排水管、UPVC、PPR 水管、HPDE 管等各种塑料管材 | 顾地、联塑、奇胜                                      |
| 4                            | 无缝钢管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5                            | 卡箍配件                               | 唯特利、广东禹泉、永泉                                   |
| 6                            | 阀门                                 | 宁波埃美柯、广东禹泉、永亨                                 |
| 7                            | 柔性接头、波形伸缩器、不锈钢波纹                   | 上海松江、北京兴达、上海沪强                                |
| 8                            | 不锈钢冷热水箱、罐等含附件                      | 广州恒德环保科技、广州龙康水箱、广州昌宁机电                        |
| 9                            | 内、外涂塑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镀锌钢管、内衬塑钢管         | 广州番禺先河、珠江、华捷、祥基、广州钢管厂                         |
| 10                           | 水泵                                 | 广一、白云、格兰富、南方、上海巨忠                             |
| 11                           | 智能水表，智能电表，能量表                      | 西门子，溪泉，傲特能                                    |
| 12                           | 污水处理（雨水回收）                         | 广州曼凯伦、广州森雨康、粤水环境（广州）                          |
| 13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b>五、空调、新风工程</b>             |                                    |   |
| 1                            | 分体空调                               | 格力、美的、海尔、海信                                   |
| 2                            | 恒温恒湿洁净空调机组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申菱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
| 3  | 恒温恒湿新风空调机组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申菱                                 |
| 4  | 恒温恒湿自动控制系统              | 能迪、雅坤、申菱、天加、清华同方                              |
| 5  | 高效送风口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6  | 扩散孔板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7  | 静压箱                     | 中境、铭铉、博雅康、佰朗                                  |
| 8  | 高效过滤器                   | AAF、康菲尔、宝源、苏净                                 |
| 9  | 优质镀锌钢板（洁净风管）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10 | 排风口                     | 中境、绿岛风、峻生                                     |
| 11 | 散流器                     | 中境、绿岛风、峻生                                     |
| 12 | 风机盘管、空调风柜               | 雅士、清华同方、天加、美的、盾安                              |
| 13 | 风机盘管控制系统                | 江森、汉威、亿林                                      |
| 14 | 风机盘管吊架                  | 广钢、宝钢、韶钢、攀钢、鞍钢                                |
| 15 | 冷凝水管                    | 顾地、联塑、奇胜                                      |
| 16 | 风机、风口、风阀                | 绿岛风、耀安、肇庆德通、亿利达                               |
| 17 | 保温材料                    | 华美、金威、惠美斯                                     |
| 18 | 离心式冷水机组，螺杆式冷水机组         | 开利、约克、特灵                                      |
| 19 | 空调温控器                   | 江森、亿林、海尔、美的、天加、格力                             |
| 20 | 空调水处理（全自动加药装置，缠绕感应式水处理） | 广州智旭，江苏亥克，北京思科沃                               |
| 21 | 不锈钢冷却塔                  | 览讯，明新，空研                                      |
| 22 | 精密空调                    | 海信、维谛、大金、海尔、格力                                |
| 23 | 光氢离子空气净化器               | 爱优特（Airquality）、霍尼韦尔（Honeywell）、空联（Airpool）   |
| 24 | 油烟净化器                   | 速腾（SUTENG）、保丽洁（POLARIS）、科蓝（KELAN）、双尼（SOUNINY） |
| 25 | 空气源热泵                   | 格力、美的、海尔、海信                                   |
| 26 | 多联机                     | 格力，大金，三菱电机                                    |
| 27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28 | 复合风管                    | 华源（HUAYUAN）、金海（JINHAI）、圣泉（SHENGQUAN）、普莱克斯     |

| 分类            | 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 /厂家                   |
|---------------|--|----------------------------|
|               |  | (PUREX)、宏源<br>(HONGYUAN)   |
| <b>六、消防工程</b> |  |                            |
| 1             | 消防自动报警设备、电气火灾监控设备                        | 海湾、北京利达、北大青鸟               |
| 2             | 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水力警铃类、末端测试装置、雨淋阀、消防箱、水炮、七氟丙烷 | 胜捷、川消、天广、南海平安消防器材厂、广州消防器材厂 |
| 3             | 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 中消、泰科、首安、南海平安消防器材厂、胜捷      |
| 4             | 抗震支架                                     | 浙江力衡、广东深联、雅仕格              |
| <b>七、医用设备</b> |  |                            |
| 1             | 气体报警箱                                    | 德尔格、捷锐、格尔森                 |
| 2             | 床头设备带                                    | 晴杨、易众、华欣、港通                |
| 3             | 藏墙式气体终端                                  | 德尔格、捷锐、格尔森                 |
| 4             | 医气脱脂紫铜管                                  | 海亮、飞轮、德力西、永亨、宏泰            |

##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注：本项目所有招标图纸、资料知识产权属招标人所有，不得用于除本次招标项目外其它用途，否则应承担由此所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注：招标图纸，另册。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注：另册。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税金,以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具体见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签名）